

。業事合著而同告出卦蘇麻朱其中數中

漢代察舉制度考

勞 耘

漢代自高帝得天下以後，選任官吏主要的是兩種人，第一，功臣；第二，文吏。文景以後，功臣的後裔也常因舊有的資地，致位通顯。一般儒生的進身出路是不如武帝以後容易的。主要的關係是詔舉的一件事只有到武帝以後才常有。景帝以前僅偶一有之，得人的數自然不能和武帝以後相比擬了。

漢高帝本人是一個信陵君的崇拜者，他用太牢來祀孔子，是因為孔子的地位，在當時已是學藝的宗師，至於對於一般儒生並不如何的重視，其所謂賢人，還是戰國以來『賢人』一詞的習慣用法，漢書高帝紀十一年詔曰：

蓋聞王者莫高於周文，伯者莫高於齊桓。皆待賢人而成名。今天下賢者智能豈特古之人乎，患在人主不交故也。士奚由進？今吾以天之靈，賢士大夫定有以天下以爲一家，欲其長久世世奉宗廟亡絕也。賢人已與我共平之矣，而不與我共安利之可乎？賢士大夫有肯從我游者，吾能尊顯之。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御史大夫昌下相國，相國鄼侯下諸侯王，御史中執法下郡守，其有意稱明德者，必身勸，爲之駕，遣指相國府，署行義年。有而弗言，覺，免。年老癃病弗遣。

這裏徵召的標準，是『賢士大夫』，遣使相國府時，標出的是『行義』和『年』，與後來察舉偏重知識的，完全不同。這裏由郡國推薦賢士大夫一點，雖然可以說是察舉的淵源；但就推薦的標準來說，和後來的察舉並不是一致的。並且這一次詔，只有『有而弗言，覺，免。』並未說限郡國必需舉若干人。那所有郡國守相當然能不舉便不舉，倘若舉人也一定先舉郡國的耆宿而不是舉郡國的後進。因為郡國的耆宿，行義和年才有可觀。並且漢承秦法，舉人失當者有罪，縱然舉人，也要寧可選擇無能而謹慎的人，不敢選擇有才氣而不夠上穩妥的人。所以這一次舉出來的人，

史漢中均未紀載作出若何的著名事業。

在孝惠和呂后時代，止在鄉間設置孝悌力田，這些被推爲孝悌力田的人，所得的是『復其身』，即免除一切徭役，並不是選出這些人來作公職。其事有：

孝惠四年，春，正月；舉民孝弟力田者，復其身。呂后元年，春，正月；賜民爵戶一級；初置孝弟力田，二千石者各一人。各見漢書本紀。

可見在孝惠四年，已經詔舉孝弟力田，但到呂后元年才規定二千石者各一人即每郡一人，這一次下的詔爲的是推行恩澤，所以定每郡一人的，以示必須要舉。故有這一次的限制以後，後來察舉備用的官吏，各郡國也都有員額了，不能不說是從這一次定下的規模。

高帝的詔舉是『親士』，孝惠高后的詔舉是『勸農』，雖爲察舉制度的前身，究竟和兩漢通行的察舉制度有別。關於察舉士人以爲官吏的進身，是應當算從文帝時代開始的。漢書文帝紀：

二年，詔曰：『乃十一月晦，日有食之。二三執政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以匡朕之不逮。』

十五年，詔『諸侯王，公卿，郡守，舉賢良能直言極諫者。』
文帝十五年詔舉賢良能直言極諫者，鼂錯即在舉中。漢書鼂錯傳曰：

後詔有司舉賢良文學士，錯在選中。上親策詔之曰：『惟十有五年，九月壬子，皇帝曰，昔者大禹勤求賢士，施及方外。四極之內，舟車所至，人迹所及，靡不聞命以輔其不逮。近者獻其明，遠者通厥聰，比善戮力，以翼天子。是以大禹能失德，夏以長歿。高皇帝親除大害，去亂從，並逮豪英，以爲官師。爲諫爭輔天子之闕，而翼戴漢宗也。賴天之靈，宗廟之福，方內以安，澤及四夷。今朕獲執天子之正，以承宗廟之祀；朕旣不德，又不敏；明弗能燭而治不能治，此大夫所著聞也。故詔有司諸侯王，三公，九卿，及主郡吏，各帥其志以選賢良；明於國家之大體，通於人事之終始，及能直言極諫者，各有人數，將以匡朕之不逮。二三大夫行此三道，朕甚嘉之，故登大夫於朝，親論朕志；大夫其上三道之要，及永惟朕之不德，吏之不平，政之不宣，民之不寧，四者之闕，悉陳其志，毋有所隱。……朕親覽焉。』……

錯對曰：『平陽侯臣窟，汝陰侯臣竈，潁陰侯臣何，廷尉臣宜昌，隴西太守臣昆邪，所選賢良太子家令臣錯，昧死再拜言，……』時賈誼已死，對策者百餘人，唯錯爲高第，繇是遷中大夫。

這裏制策對策的制度，高第下第的區別，和後來制舉相同。可見文帝時已有正式察舉制度了。然而當時祇詔舉賢良能直言極諫者，並未明白提出『吏民』，則當時所舉恐僅爲『吏』而非『民』，似又與武帝以後不能盡同的。

孝文時舉賢良是一回事，舉孝弟力田又是一回事。漢書文帝紀十二年詔曰：

『孝悌天下之大順也，力田爲生之本也，廉吏民之表也。朕甚嘉此二三大夫之行，今萬家之縣云無應令，豈實人情？是吏舉賢之道未備也。其遣謁者勞賜者帛人五匹，悌者力田二匹，廉吏二百石以上率百石者三匹，及問民所不便安，而以戶口率置三老孝悌力田常員，令各率其意以道民焉。』

這個詔較孝惠和呂后時又有進步。孝惠時只是復除，而此時則間有賞賜。呂后時是每郡一人，此時則以戶口置常員。詔中提到萬家之縣，可能是每縣一人，大縣或不僅一人了。雖然現在不知道究竟多少，但比呂后時顯然有所增加。不過據後文還可看出孝悌力田至多只能成爲鄉官的一種，選舉中央官吏和這是不相干的。

關於孝悌力田一項，終漢代都在選舉的，今舉兩漢書所記如下：

武帝元狩六年，遣博士大等分循天下，諭三老孝弟以爲民師。

孝宣地節四年，詔郡國舉孝弟，有行義，聞於鄉里者各一人。

孝宣元康元年，加賜鰥寡孤獨三老力田帛。

孝宣元康四年，加賜孝弟力田帛。

中元二年，明帝卽位，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明帝永平三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明帝永平十七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永平十八年，章帝卽位，賜孝悌力田人三級。

和帝永元八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和帝永元十二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和帝元熙元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安帝元初元年，賜孝悌力田人三級。

安帝延光元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二級。

順帝永建元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順帝陽嘉元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桓帝建和元年，賜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

靈帝光和四年，賜新城令，及三老力田帛各有差。

從以上各則看來，除去宣帝地節四年，詔『郡國舉孝弟，有行義，聞於鄉里者各一人』是一種察舉外，其餘都是給『孝弟力田』的帛和民爵，以及令『孝弟力田』教民。從這一點看來這般人和三老並稱，當然是居鄉為民表率而不是在都邑為吏。更從光和四年一則看來，縣有力田，則自文帝十二年之後或已是一縣一人。其他見於漢書各處的，如文翁傳：『修起學官於成都市中，招下縣孝弟以爲學官弟子……高者補郡縣吏，次爲孝弟力田。』司馬相如傳：『檄巴蜀曰：故遣信使讓三老孝弟以不教誨之過。』韓延壽傳：『此事既傷風化，重使賢長吏嗇夫三老孝弟受其恥。』食貨志：『二千石遣令長三老力田及里父老善田者受田器學耕種慕苗狀』都可見孝弟力田和三老一樣，是郡縣的常員了。

至於史記馮唐列傳云：『馮唐者，其大父趙人，父徙代，漢興，徙安陵，以孝著爲中郎署長，事文帝。』這裏所說的『以孝著爲中郎署長』，是先以徙安陵的大戶得爲郎，爲郎以後以孝著聞得爲署長。其中所謂『孝著』當爲中郎將主管諸郎，察諸郎的行誼而得。並非由於公卿二千石的推選。和郡國的『孝悌力田』不是一回事。

孝武時代對於漢代許多制度都開創了新的局面，選舉制度在孝武時代也有一個劃時代的變動。漢書武帝紀云：

『建元元年，冬十月，詔丞相，御史，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諸侯相，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丞相綰奏所舉賢良或治申、商、韓非、蘇秦、張儀之言，亂國政，請皆罷。奏可。』

關於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的舉法，和文帝時大致相同。但將申、商、韓非、蘇秦、張

儀之徒一概罷去，這一點卻樹立了中國學術上注重正統的新趨向，據董仲舒傳仲舒便是在此次以賢良對策，列於上第。傳云：『自武帝初立，魏其武安爲相而隆儒矣。及仲舒對冊，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學校之官，縣郡舉茂材孝廉，皆自仲舒的對策，是在建元元年，而丞相衛綰的奏，實不過是天子授意實行董仲舒的建議罷了。但到第二年儒家運動被竇太后壓下去了，董仲舒不得不退爲江都相，並且董仲舒屢次對策申明了田宅奴隸的社會政策，自然要爲公卿大臣所不滿。所以仲舒終於不能大用。到了元光元年竇太后既死，武帝對於選舉事業方能更有所策定。

元光元年這一年，無疑的，是中國學術史和政治史上最可紀念的一年。這一年十一月：『初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五月：詔賢良曰：

『朕聞昔在唐虞畫象而民不犯，日月所燭莫不率俾。周之成康刑錯不用。德及鳥獸，教通四海，海外肅齊，北發渠搜，氐羌俠服。星辰不孛，日月不蝕，山陵不崩，川谷不塞。麟鳳在郊藪，河洛出圖書，嗚呼！何施而臻此與？今朕獲奉宗廟，夙興以求，夜寐以思；若涉淵水，未知所濟。猗與偉與！何行而可以章先帝之洪業休德？上參堯舜，下配三王。朕之不敏，不能遠德，此子大夫之所睹聞也。賢良明於古今王事之體，受策察問，咸以書對，著之於篇，朕親覽焉。』

漢書武帝紀說：『於是董仲舒公孫弘出焉』，一解，其中頗有錯誤。因爲董仲舒係建元元年對策。此次『初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係董仲舒的建議，並非董仲舒由此次選舉出來。至於公孫弘係元光五年應選，漢書本傳有明文，也並非此次應選的。

這一次選舉郡國的孝廉，雖然據漢書現存的史料看來並沒有了不得的人物。然而就制度的本身說來，卻開中國選舉制度數千年堅固的基礎，這是應當特別注意到的。

到元光五年，『徵吏民有明當世之務，習先聖之術者，縣次續食，令與計偕。』公孫弘應選即在此年。不過這一次比較以前並無甚特殊。只是『縣次續食，令與計偕』，在待遇上特別提示出來，使得郡國被選的人都可以受到公家膳宿上的免費待遇罷了。

然而當時公卿二千石對於選舉孝廉一事，並不見得都奉詔舉人的。因此在元朔元年又有一個嚴格限制必需舉人一條詔書：

『公卿大夫所使 方略，壹統類，廣教化，美風俗也。夫本仁祖義，褒德錄賢，勸善刑暴，五帝三王所繇昌也。朕夙興夜寐，嘉與宇內之士，臻於斯路。故旅耆老，復孝敬，選豪俊，講文學；稽參政事，祈進民心。深詔執事興廉舉孝，庶幾成風，紹休聖緒。傳不云乎「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三人並行，厥有我師」；今或至閩郡而不薦一人，是化不下究而積行之君子雍於上聞也。二千石長官綱紀人倫，將何以佐朕，燭幽隱，勸元元，崇鄉黨之訓哉？且進賢受上賞，蔽賢蒙顯戮，古之道也。其與中二千石禮官博士議不舉者罪。有司奏議曰：……令詔書昭先帝聖緒，令二千石舉孝廉，所以化元元，移風易俗也。不舉孝，不奉詔，當以不敬論；不察廉，不勝任也，當免。奏可。』

據漢書武帝紀，用居延漢簡校。

從此以後，漢代察舉制度的規模，可以說從此大定。以後西漢各朝以及東漢各朝雖然有所修正增改，但其中的大致範圍大致不能超出武帝時代了。

武帝紀元朔五年，制詔補博士弟子，郡國縣官有好文學，敬長上，肅政教，順鄉里，出入不悖。所聞令相長丞尉屬所二千石，二千石謹察可者令與計偕

詣太常，得受業如弟子。

元狩三年，舉吏民能假貸貧民者以名聞。

元封五年，令州郡察茂材異等者。

孝昭始元元年，詔曰：地震於隴西郡……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舉茂材異等直言極諫之士，朕狩親覽焉。

孝昭始元五年，令郡國舉賢良文學高第各一人。

宣帝紀本始元年，詔郡國舉文學高第各一人。

宣帝紀本始四年，詔舉賢良方正。

宣帝紀元康元年，舉吏民厥身修正，通文學明先王之術，宣究其意者。

宣帝紀地節三年，令郡國舉賢良方正，可親民者，舉孝有行義，聞於鄉里者

一人。

宣帝紀元康四年，詔舉茂材異論之士。

宣帝紀神爵四年，令內郡國舉賢良可親民者各一人。

元帝紀永光元年，詔丞相舉質樸，敦厚，遜讓，有行者，光祿歲以此科第郎從官。注師古曰：『始令丞相御史舉此四科人以擢用之。而見在郎及從官，又令光祿每歲依此科考核，定其第之高下用知其人之賢否也。』

齊台南考證曰，『案所云舉光祿四行者，即起於此。後漢書吳祐以光祿四行遷膠東侯相，注引漢官儀四，「淳厚，質樸，遜讓，節儉也。」』

元帝紀初元三年，詔丞相御史舉天下明災異者各三人。

元帝紀建昭四年，詔曰遣陳大夫二十一人，循行天下，存問耆老鰥寡孤獨乏困失職之人，舉茂材立之士。

成帝紀建始二年，詔三輔內舉賢良方正各一人。

成帝紀建始三年，詔臣相御史與將軍列侯中二千石，及內郡國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詣公車，朕將親覽焉。

成帝紀河平四年，日食，遣光祿大夫博士行濱河之郡，舉惇厚有行能直言之士。

成帝紀陽朔二年，奉使者不稱，詔丞相御史其與中二千石二千石難舉可充博士信者使卓然可觀。

成帝紀鴻嘉三年，詔舉敦厚有行義能直言者。

成帝紀永始三年，日食，遣大中大夫嘉等循行天下，存問耆老，民所疾苦，其與部刺史舉惇樸遜讓有行義者各一人。

成帝紀元延元年，詔以日食星隕，北邊二十二 舉勇猛知兵法者各一人。

哀帝紀建平元年，詔大司馬，列侯，中二千石，州牧，守相，舉孝悌，惇厚，能直言，通政子，延於側陋可親民者各一人。

哀帝紀建平四年，詔將軍中二千石，舉明兵法有大慮者。

平帝紀元始元年，日食，大赦天下。公卿將軍中二千石舉敦厚能直言者各一人。

平帝紀元始二年，秋，舉勇武有節，明兵法者，郡一人，詣公車。

平帝紀元始二年，冬，詔中二千石舉治獄平，歲一人。

平帝紀元始五年，召天下通知逸經、古記、天文、歷算、鍾律、小學、史篇、方術、本草、及其論語、孝經、爾雅教授者，在所好駕一封輶傳，遣詣京師。至者數十人。

王莽傳，始建國三年，莽曰：『百官改定，職事分移，律令儀法，未及悉定；且因漢律令儀法以從事。公卿大夫諸侯二千石，舉吏民有德行，通政事，能言者，明文學者各一人，詣王路四門。』

王莽傳，天鳳三年，復令公卿大夫諸侯二千石，舉四行各一人。

至於在後漢時代的，尚有以下的各條：

光武紀，建武六年，詔舉賢良方正各一人。

光武紀，建武十二年，詔三公舉茂材各一人；監察御史司隸州牧歲舉茂材一人。

續漢百官志引漢官儀光武詔云：『方今選舉才能，朱紫錯用。丞相故事，四科取士。……自今以後，審四科羣臣及刺史二千石，察茂材孝廉。吏務盡實覈選，擇英俊賢廉潔平端於縣邑，務授試以職，有非其人，臨計過署，不便習官事，書疏不端正，不如詔書，有司奏罪名，並正舉者。』

章帝紀建初元年，所徵舉率皆特拜，不後簡試；士或矯飾，謗議漸生。詔曰：『夫鄉舉里選，必累功勞；今刺史守相，不明真僞；茂材孝廉，歲以百數；既非能顯，而當授以政事，甚無謂也。每尋前世，舉人貢士，或起嘲畝；不繫閥閱，敷奏以言，則文章可採，明試以功，則政有異迹。……其令太傅，三公，中二千石，二千石郡國守相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章帝紀，元和二年，令郡國上明經者，口十萬以上五人，不滿十萬三人。

和帝紀，永元五年，詔『郡國舉吏，不加簡擇。故先帝明刺在所，令試之以職。乃得充選，又德行尤異，不須經職者，列署狀上。』

安帝紀，建光元年，令公卿特進，中二千石，二千石，郡國守相，舉有道之士各一人。

安帝紀，元初元年，詔三公，特進，列侯，中二千石，郡守，舉淳厚，質直各一人。

安帝紀，永初二年，詔曰，『間者公卿郡國，舉賢良方正，遠求博選；開不諱之路，冀得至謀，以鑒不逮；而所對皆循尚浮言，無卓爾異聞。其有百僚及郡國吏人有道術，明習災異陰陽之度，璇璣之數者，各使指變以聞。二千石長吏明以詔書博衍幽隱，朕將親覽，待以不次。』

順帝紀，陽嘉元年。除郡國耆儒十九人，補郎舍人。

冲帝紀，永嘉元年，尚書令左雄議，考察舉之法，限年四十以上，儒者試經學，文吏試章奏。胡廣駁之，詔從左雄議。

桓帝紀：即位詔曰：『孝廉廉吏當典城，……所在翫習，遂至怠慢。……其令秩百石，十歲以上，有殊才異行，乃得參選，減吏子孫，不得察舉。』

又：建和元年：『詔大將軍公卿校尉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一人，……又詔大將軍公卿郡國舉至孝篤行之士各一人。』

靈帝紀，建寧元年詔郡國守相舉有道之士各一人。

從上面所舉出來的，可以知道自武帝以後關於選舉的詔令便逐漸繁多，到東漢以後選舉的事漸漸成了一個固定制度，變化較少了。

關於漢代察舉的淵源，以及漢武帝以後的詔令，具如上述，現在再分別討論察舉制度裏面的各種項目。

(甲) 孝廉

孝廉一項是包括一個範圍極廣的詔舉。北堂書鈔設官部引漢官儀說：

『中興甲寅詔書：方今選舉，賢佞朱紫錯用。丞相故事，四科取士。一曰，德行高妙，志節清白。二曰，學通行修，經中博士。三曰，明達法令，足以決疑，能案章覆問，文中御史。四曰，剛毅多略，遭事不惑，明足以決，才任三輔令。——皆有孝悌，廉正之行。自今以後，察四科辟召，及刺史二千石，察茂才，尤異，孝廉之吏，務盡覈選，擇英俊賢行廉潔平端。於縣邑，務授事以職。有非其人，臨計過署。不便習官事，書疏不端正，不如詔書，

有司奏罪名，並正舉者。』

這裏所說的丞相故事，當然指西漢時代曾經有丞相時的丞相府選人標準而言。這四項的標準，既然標出『皆有孝悌廉公之行』，當然是指選察孝廉的標準而說。但漢元帝永光詔令，已經明白指出爲：『質樸，敦厚，遜讓，有行』者。王莽時又改爲『德行，言語，政事，文學。』與此俱不類。可知光武帝指明是『丞相故事』，若不在永光之前詔書未頒布四條之時，便是在永光之後，更改永光的詔書而成的。但假如在永光以前，有此故事，至永光而廢，則此故事廢自西漢；光武應稱爲舊故事；只有永光以後故事，爲王莽所廢，光武方可認爲有效，不必稱『舊』，而直以故事稱之。因此對於此段，與其認爲武帝或昭宣兩帝所有，不如認爲永光以後，較爲適合些。

所以光武帝所說的『丞相故事』最可能的是西漢丞相府最後的故事，而西漢的丞相卻終止於哀帝時代。況且其中所舉的標準，綜核名實，法家的氣味相當重。很像武宣兩代的作風。若出自武宣以後，也止有哀帝時代比較近似些。史稱孝哀皇帝文辭博敏，幼有令聞。欲彊主威，以則武宣。所以這個『丞相故事』除武帝至宣帝時代以外，哀帝時代的可能是有相當的大。

假若孝廉是按着這個標準來辟召，那和這四科有關的可以屬於以下各類：

一、德行高妙，志節清白：

子，孝者，丑，廉吏，寅，賢良方正。

二、學通行修，經中博士：

子，文學，丑，明經，寅，博士。

三、明達法令，足以決疑：

明法。

四、剛毅多略，遭事不惑，才任三輔縣令：

治劇。

所以漢代的察舉，除去特殊的；（一）茂才異等，（二）尤異。以及臨時的特別需要，例如：（一）知兵法，（二）通陰陽災異，以外。雖與孝廉異科，但其標準亦略同於孝廉之選。自然，在武帝時代孝廉之選雖分作二科，但到了昭宣之後，已經

漸漸的固定。到哀帝時代便可能的確實歸入相關的四類。因此除在官的特殊的曰尤異，而民間特殊的曰茂才，凡是歲舉的都歸入孝廉一類了。

現在再按照孝者和廉吏幾種的詔舉，將漢書和後漢書中記載的，例舉在下面。

子 孝者

馮唐傳：『以孝著者郎中署長，』

周壽昌漢書注校補曰：『文紀，賜三老孝者人帛五匹，弟者人帛三匹。以後帝紀孝者弟者分別屢見。此孝著疑者之誤。薛宣傳云：「其令平陵薛恭本縣孝者，功次稍遷」，亦孝者遷官之一證。』王先謙漢書補注曰：『史記，郎中、中郎，集解引應劭曰此云孝子郎也。據應說，漢代自有以孝舉爲郎者，師古正用應義，王鳴盛以爲謬解，實不然也。』俞樾湖樓筆談四曰：『元光元年，初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謂孝與廉各一人，非郡國各一人也。蓋漢制，有以孝舉者，有以廉舉者，故元朔元年有司議曰：「不舉孝當以不敬論，不察廉當免」是孝重於廉也。』馮唐傳，「以孝著爲中郎署長」，孔廟置卒史碑：「乙君察舉守宅，除吏孔子十九世孫麟廉」並其證。』

薛宣傳：『頻陽縣北當上郡西河，爲數郡湊，多盜賊，其令平陵薛恭，本縣孝者。功次稍遷，未嘗治民，職不辦。而粟邑縣小，辟在山中，民謹樸易治。鉅鹿尹賞久郡用事吏，更爲樓煩長，舉茂材，遷在粟、宣節以令奏賞與恭換縣，二人視事數日，而縣皆治。』

後漢書崔實傳：『桓帝初，詔公卿郡國舉至孝行之士，實以郡舉，徵詣公車，病不對策，除爲郎。』

後漢書荀爽傳：『延壽元年太常趙典舉爽至孝，拜郎中。』

山陽太守祝君碑『以孝貢察，實於王庭，除北海長史，潁川鄼令，』北海淳于長夏承碑『爲主簿督郵五官掾，功曹，上計掾，守令，冀州從事，……克讓有終，察孝不行，太傅胡公歎其德美，旌招俯就，羔羊在公。』

丑 廉吏

韓信傳：『無行，不得推擇爲吏。』

注：李奇曰『無善行可推舉選擇也』。沈欽韓疏證曰：『管子小匡篇：「鄉長修德進賢，名之曰三選，罷士無伍，」莊子達生篇：「孫休賓於鄉里，逐於州郡，」韓非問田篇：「公孫亶回聖相也，而關於州郡。」楚策：「汗明見春申君曰，僕之不肖，阨於州郡。」此戰國以來選舉之法。信以無行，故不得推擇也。』

趙廣漢傳：『舉茂材，平準令，察廉爲陽翟令。』

張敞傳：『本以卿有秩補太子卒史，察廉補甘泉倉長。』

蕭望之傳：『以御史屬廉爲太常治禮丞。』

宣帝紀：『黃龍元年詔曰，舉廉吏誠欲得其眞也。吏六百石位大夫，有罪先請，秩祿上通，足以效其賢材，自今以來毋得舉。』

黃霸傳：『補馮翊二百石卒史……使領郡錢穀計，簿書正，以廉稱，補河東均輸長。』

薛宣傳：『以大司農計食屬察廉補不其丞……察宣廉遷樂浪都尉丞，幽州刺史舉茂材，爲宛句令。』

薛宣傳：『池陽縣舉廉吏獄掾王立，府未及召，聞立受囚家錢，宣責讓縣，縣案驗獄掾，乃其妻獨受繫者萬六千，受之再宿，掾實不知。掾慚恐自殺。宣聞之，移書池陽縣曰：「縣所舉獄掾王立，私受賄而立不知，殺身以自明，立誠廉士，甚可閔惜。其以府決曹掾書立之柩以顯其魂。」』

朱博傳：『時諸陵屬太常，博以太常掾察廉補安陵丞。』

王嘉傳：『以明經射策甲科爲郎，免。……光祿勳于永除爲掾，察廉補南陵丞，復察廉爲長陵尉。』

嚴延年傳：『延年察吏廉，有臧不入身，延年坐選舉不實，貶秩；笑曰：「後敢復有舉人者矣」。』

尹賞傳：『以郡吏察廉爲樓煩長，舉茂材粟邑令。』

平當傳：『以大鴻臚文學察廉爲順陽長拘邑令。』

後漢書班彪傳：『彪後辟司徒玉況府……後察司徒廉，爲望都長。』

北軍中候郭君碑：『三辟將軍府，徵書榮榮，貞亮直方，譽譽衍衍，忠信可

結；義然後諫。舉廉，比陽長。』

溧陽長潘乾校官碑：『溧陽長潘君，……除曲阿尉，……察廉除前，初厲清肅。』

孔廟置百石卒史碑：『乙君察舉守宅，除吏孔子十九世孫麟廉，請置百石卒史一人。』

寅孝廉

武帝紀：『元光元年冬，初令郡國舉孝廉一人。』(1)

武帝紀：『元朔元年詔曰……其與中二千石，禮官，博士，議不舉者罪。有司奏議曰：……今詔書昭先帝聖緒，令二千石舉孝廉，所以化元元，移風易俗也。不舉孝，不奉詔，當以不敬論；不察廉，不勝任也，當免，奏可。』(2)

路溫舒傳：『署決曹史，又受春秋，通大義；舉孝廉，爲山邑丞。』(3)

王吉傳：『王吉字子陽，琅琊皇虞人也。少時學明經以郡吏舉孝廉爲郎，補若盧丞。』『初吉兼通五經，……好梁丘賀說易，令子駿受焉，駿以孝廉爲郎。』(4)

蓋寬饒傳：『明經爲郡文學，以孝廉爲郎，舉方正，對策高第，遷諫大夫。』

(5)

劉輔傳：『河間宗室也，舉孝廉爲襄貢令。』(6)

楊雄傳：『解嘲曰……鄉使上司之士處虧今。策非甲科，行非孝廉，舉非方正；獨可抗疏時道是非，高得待詔，不報聞罷，又安得青紫。』(7)

杜鄴傳：『其母張敞女，鄴狀從敞子吉學問，得其家書，舉孝廉，爲郎。』

(8)

師丹傳：『治詩，舉孝廉爲郎，元帝末爲博士。』(9)

京房傳：『治易以孝廉爲郎。』(10)

孟喜傳：『從曰王孫受易，……舉孝廉爲郎，曲臺署長。』(11)

後漢書趙孝王良傳：『平帝時舉孝廉，爲蕭令。』(12)

魏霸傳：『世有禮義，霸少喪親，兄弟同居，鄉里慕其雍和。建初中，舉孝

廉，八遷，和帝時爲鉅鹿太守。』(13)

韋彪傳：『高祖賈，宣帝時爲丞相；祖賞，哀帝時爲大司馬。彪孝行純至，父母卒，哀毀三年不出廬。服竟羸瘠骨立，醫療數年乃起。好學洽聞，雅稱儒宗。建武末舉孝廉，除郎中，以病免。』(14)

馮衍傳：『子豹，豹字仲文。年十二，母爲父所出，後母惡之，當因豹夜寐，欲行毒害，豹逃走得免。敬事愈謹，而母疾之益深，時人稱其孝。長好儒學以詩春秋教麗山下，鄉里爲之禮曰：「道德彬彬馮仲文。」舉孝廉拜尚書郎。』(15)

鮑昱傳：『子昂……有孝義節……仕郡舉孝廉，稍遷金城太守。』(16)

郅惲傳：『客居江夏教授，郡舉孝廉爲東門候。……子壽時善文章，以廉稱，舉孝廉，再遷冀州刺史。』(17)

賈琮傳：『舉孝廉，再遷爲京兆令。』(18)

鄭弘傳：『從祖吉，宣帝時爲西域都護。弘少爲鄉嗇夫，太守第五倫行春，見而深奇之，召署督郵。舉孝廉。』(19)

周章傳：『初仕郡爲功曹，時大將軍竇憲免，封冠軍侯，就國。章從太守行春，到冠軍。太守猛欲謁之……章拔佩刀絕馬鞅，於是乃止，及憲被誅，公卿以下多以交關得罪。太守幸免，以此重章，舉孝廉，六遷爲五官中郎將。』(20)

張霸傳：『年數歲而知孝讓……鄉人號爲張曾子。七歲通春秋，……後就長水校尉樊儻受嚴氏春秋，遂博覽五經。諸生孫林，劉固，段著等慕之。各市宅其傍以就學焉。舉孝廉，光祿主事。』(21)

桓典傳 桓焉孫：『復傳其家業，以尚書教授潁川，門徒數百人，舉孝廉爲郎。』(22)

桓鸞傳：『焉弟子也。少立操行，袒袍糟食，不求盈餘，以世濁，州郡多非其人，恥不肯仕，年四十餘，太守向苗有名迹，乃舉耆孝廉，遷爲膠東令。』(23)

桓曄傳 鸞子：『尤修志介。……賓客從者 祇其志行，一餐不受於人。仕爲

郡功曹，後舉孝廉，有道方正茂材，三公並辟，皆不應。』(24)

丁鴻傳：『時大郡五六十萬舉孝廉二人，小郡口二十萬並有蠻夷者亦舉二人，帝和帝以爲不均，下公卿會議，鴻與司徒劉方上言。凡口率之科，宜有階品，蠻夷錯雜不得爲數。自今郡國率二十萬口歲舉孝廉一人，四十萬二人，六十萬三人，八十萬四人，百萬五人，百二十萬六人，不滿二十萬二歲一人，不滿十萬三歲一人。帝從之。』(25)

馮緹傳：『父煥，安帝時爲幽州刺史。疾忌姦惡，數致其罪。時玄菟太守姚光亦失人和。建光元年怨者乃詐作聖書譴責煥，賜以歐刀。又下遼東都尉龐奮使遼行刑。奮卽斬光，收煥，煥欲自殺。緹疑詔文有異，止煥曰：「大人在州，志欲惡去，實無他故，必是凶人妄詐，規肆姦毒，願以事自上，甘罪無晚，煥從其言，上書自訟，果詐者所爲，徵奮抵罪……緹由是知名，家富好施，轉赴窮急，爲鄉里所歸受，初舉孝廉，七遷爲廣漢屬國都尉。』注引謝承書曰：『緹子鸞，舉孝廉，除郎中。』(26)

楊璇傳：『父扶，交趾刺史，有理能名……璇初舉孝廉，稍遷，靈帝時爲零陵太守。』(27)

趙孝傳：『父普，王莽時爲田禾將軍。……州郡辟召，進退必以禮，舉孝廉，不應。永平中，辟太尉府。』(28)

淳于恭傳：『王莽末，歲饑，恭兄崇將爲盜所烹。恭請代，得與俱免。……初遭賊寇，百姓莫事農桑，恭常獨力田耕，……後州郡速召不應。遂幽居養志，潛於山澤，舉動周旋，必由禮度。建武中。舉孝廉，司空辟，皆不應。』(29)

江革傳：『少失父。……遭天下亂盜賊並起，革負母逃難，備經阻險，常採拾以爲養。……轉客下邳，貧窮裸跣行傭以供母，便身之物，莫不必給。建武末年，與母歸鄉里，每至歲時，縣當案比。革以母老，不欲搖動。自在轎中輓車，不用牛馬。由是鄉里稱之曰江巨孝。……永平初，舉孝廉爲郎。補楚太僕，自効去。』(30)

周磐傳：『祖父業，建武初爲天水太守。磐少游京師學古文尚書，洪範五

行，左氏傳。好禮有行，非典謨不言。諸儒宗之。居貧養母，儉薄不充，嘗誦詩至汝墳之卒章。慨然而歎，乃解韋帶應孝廉之舉。和帝初，拜謁者，除任城長。』(31)

趙咨傳：『父暢，爲博士。咨少孤，有孝行，州郡召舉孝廉，並不就。延熹元年，大司農陳豨舉咨至孝有道，仍遷博士。靈帝初，太傅陳蕃，大將軍竇武爲宦官所誅，咨乃謝病去。太尉楊賜特辟，使飾巾出入，請與講議，舉高第，遷敦煌太守，以病免。……徵拜議郎。……復拜東海相，之官，道經滎陽，令敦煌曹嵩，咨之故孝廉也，迎路謁候，咨不爲留。嵩送至亭次，望塵不及。謂主簿曰，「趙君名重，今過界不見，必爲天下笑。」即棄印綬追至東海，謁咨畢，辭歸家，其爲時人所貴如此。』(32)

第五倫傳：『爲鄉嗇夫，平徭賦，理怨結，得人歡心。……客河東……鮮于褒故高唐令薦之於京兆尹閻興，興即召倫爲主簿。……建武二十七年舉孝廉，補淮陽國醫工長。』(33)

鍾離意傳：『少爲郡督郵，時部縣章長有受人酒禮者，府下記案考之。意封還記入言太守曰：「春秋先內後外，詩云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明政化之本，由近及遠。今宜先清府內，且闢略遠縣細微之愆。」太守甚賢之，遂任以縣事。建武十四年，會稽大疫，死者萬數，意獨身自隱親，經給醫藥，所部多蒙全濟。舉孝廉，再遷辟大司徒侯霸府。』(34)

宋意傳：『父京，以大夏侯尚書教授。至遼東太守。意少傳父業。顯宗時舉孝廉，以召對合旨，擢拜阿陽侯相。』(35)

寒朗傳：『博通書傳，以尚書教授，舉孝廉。永平初，以謁者守侍御史。』

(36)
朱穆傳：『年五歲，便有孝稱。父母有病，輒不飲食，差乃復常。及壯，耽學，銳意講誦，或時恩至，不自知忘失衣冠，……初舉孝廉，順帝末，江淮盜賊羣起，州郡不能禁。或說大將軍梁冀，……冀乃辟之。舉穆高第爲侍御史。』(37)

樂恢傳：『爲功曹，選舉不阿，請託無所容。同鄉楊政數衆毀恢，後舉政子

爲孝廉，由是鄉里歸之。』(38)

張禹傳：『父歆……終於汲令，……禹性篤厚節儉，父卒，汲吏人贈送，前後數百萬，悉無所受。又以田宅推與伯父，身自寄止。永平八年舉孝廉。稍遷，建初中拜揚州刺史。』(39)

徐防傳：『祖父宣爲講學大夫，以易教授王莽。父憲，亦傳宣業。防少習父祖學，永平中舉孝廉，除爲郎。』(40)

張敏傳：『建初二年舉孝廉，四遷，五年爲尚書。』(41)

胡廣傳：『六世祖剛，清高有志節。……父貢，交趾都尉。廣少孤貧，親執家苦。長大隨輩入郡爲散吏，太守法雄之子真，從家來省其父。真頗知人，會歲終應舉。雄勅真求真才。雄因大會諸吏，真自脯間密占察之，乃指廣以白雄，遂舉孝廉。既到京師，試以章奏，安帝以廣爲天下第一，旬月拜尚書。』(42)

袁安傳：『祖父良習孟氏易，平帝時舉明經爲太子舍人，建武初至成武令。安少傳良學，爲人嚴重有威，見敬於鄉里。初爲縣功曹，奉檄詣從事，從事因安致書於令。安曰：「公事自有郵驛，私請則非功曹所持」。辭不肯受。從事懼然而止。後舉孝廉，除陰平長，任城令。』注引汝南先賢傳曰：『時大雪，積地丈餘。令自出案行，……令人除雪入戶，見安僵臥，問何不出。曰：「大雪，人皆餓，不宜干人。」令以爲賢，舉爲孝廉也。』(43)

應奉傳：『曾祖父順……和帝時爲河南尹將作大匠，十子皆有才學。……奉少聰明……舉茂才……拜武陵太守，……子劭……少博覽多聞，靈帝時舉孝廉，辟車騎將軍何苗掾。』(44)

霍諧傳：『少爲諸生明經，有人誣謂舅宋光於大將軍梁商……謂年十五，奏記於商，……商高謂才，卽爲奏原光罪。由是顯名，仕郡舉孝廉，稍遷金城太守。』(45)

陳祥傳：『仕郡功曹察孝廉，州辟治中從事……車騎將軍鄧騭聞而辟焉，舉茂才。』(46)

龐參傳：『初仕郡，河南尹龐奮見而異之，舉爲孝廉，拜左校令。』(47)

陳蕃傳：『少有志氣，永建中舉孝廉，五遷五原太守。』(48)

橋玄傳：『七世祖仁，從同郡戴德學，著禮記四十九篇號爲橋君學，成帝時爲大鴻臚，祖父基，廣陵太守，父肅東萊太守。玄少爲縣功曹。時豫州刺史周景行部到梁國，玄謁景，因伏地言陳相羊昌罪惡。乞爲部陳從事，窮案其姦。景壯玄意而遣之。玄到悉收昌賓客，具考臧罪。昌素爲大將軍梁冀所厚。冀爲馳檄杖之。景承旨召玄，玄還檄不發，案之益急。昌坐檻車徵。玄由是著名，舉孝廉，拜洛陽左尉。』(49)

周燮傳：『專精禮易，不談非聖之書，不修賀問之好。……舉孝廉，賢良方正特徵，皆以疾辭。』(50)

黃憲傳：『世貧賤父爲牛醫，……舉孝廉，五辟公府……暫到京師而還。』(51)

楊彪傳：『少傳家學，舉孝廉，州舉茂才，辟公府，皆不應，熹平中以博習舊聞，公車徵拜議郎。』(52)

張綱傳：『少明經學，雖爲公子，而屬布衣之節。舉孝廉，不就，司徒高第辟爲御史。』(53)

王龔傳：『世爲豪族，初舉孝廉，稍遷青州刺史。』(54)

王暢傳：『少以清實爲稱，無所交黨；初舉孝廉，辭不就，大將軍梁商特辟，舉茂才，四遷尚書令。』(55)

種暠傳：『始爲縣門下吏，時河南尹田歆外甥王諶名知人，歆謂之曰：「今當舉六孝廉，多得貴戚書命，不能相達。欲自用一名士，以報國家，爾助我求之。」明日諶送客於大陽郭，遙見暠，異之。還報歆曰：「爲尹得孝廉矣，近洛陽門下吏也。」歆笑曰：「當得山澤隱滯，近洛陽吏耶？」諶曰：「山澤不必有異士，異士不必在山澤。」歆卽召暠於庭，辯詰職事，暠辭對有序，歆甚知之。召署主簿，遂舉孝廉，辟太尉府，舉高第。』(56)

种岱傳：『好學養志，舉孝廉，茂才，辟公府，皆不就，公車特徵，病卒。』(57)

陳球傳：『少涉儒學，好律令，陽嘉中，舉孝廉，稍遷繁陽令。』(58)

杜根傳：『根性方實，好綏直，永初元年舉孝廉，爲郎中。』(59)

劉陶傳：『濟北貞王勃之後。……游太學，……後陶舉孝廉除順陽長。』(60)

李雲傳：『性好學，善陰陽，初舉孝廉，再遷白馬令。』(61)

傅燮傳：『再舉孝廉，聞舉郡將喪，乃棄官行服，後爲護軍司馬，與左中郎將皇輔嵩俱討賊張角。』(62)

又：『初郡將范津明知人，舉燮孝廉，及津爲漢陽與燮交代，合符而去，鄉拜榮之。』(63)

蓋勳傳：『家世二千石，初舉孝廉，爲漢陽長史。』(64)

臧洪傳：『以父功拜童子郎，知名太學，洪禮貌魁梧，有異姿，舉孝廉，補即丘長。』(65)

張衡傳：『祖父堪，蜀郡太守。衡少善屬文，游於三輔，因入京師，觀太學，遂通五經，貫六藝。……永元中，舉孝廉，不行。連辟公府，不就。……公車特徵，拜郎中。』(66)

左雄傳：『安帝時，舉孝廉，稍遷冀州刺史。』(67)

又：『雄又上言，「今之孝廉，古之貢士。出則宰民，宣協風教。若其面牆，則無所施用。孔子曰：四十而不惑，禮稱強仕。請自令孝廉，年不滿四十，不得察舉。皆先詣公府，諸生試家法，文吏課牋奏，副之端門，練其虛實。以觀異能，以美風俗。有不承科令者，正其罪罰。若有茂才異能，自可不拘年齒。」帝從之。於是班下郡國。明年有廣陵孝廉徐淑年未及舉。臺郎

疑而詰之，對曰：「詔書曰有如顏回子奇，不拘年齒。是故本郡以臣充選。」

郎不能屈。雄詰之曰：「昔顏回聞一知十，孝廉聞一知幾耶？」淑無以對，乃譴卻郡。於是濟陰大守胡廣等十餘人皆坐謬舉免黜，唯汝南陳蕃，潁川李膺，下邳陳球等三十餘人得拜郎中，自是牧守畏慄，莫敢輕舉。』

又黃瓊傳云：『瓊以前左雄所上孝廉之選，專用儒學文吏，於取士之義猶有遺，乃奏增孝悌及能從政者爲四科，事竟施行。』(68)

周勰傳：『以父任爲郎，自免歸。後太守舉孝廉，復以疾去。』(69)

荀爽傳：『延熹元年太常趙典舉爽至孝，拜郎中。對策陳便宜曰：「……漢制使天下誦孝經，選吏舉孝廉。……」』(70)

(60) 李固傳：『少好學，常步行尋師不遠千里。注引謝承書曰……追師三輔，學五經積十餘年。司隸益州並命，郡舉孝廉，辟司空掾，皆不就。』(71)

杜喬傳：『少爲諸生，舉孝廉，辟司徒楊震府，稍遷爲南郡太守。』(72)

吳祐傳：『父恢爲南海太守……及年二十，喪父，居無擔石，而不受贍遺。常牧豕於長垣澤中。行吟經書。……後舉孝廉。將行，郡中爲祖道，祐越壇共小史雍丘黃直語移時，與結交而別。功曹以祐倨請黜之。太守曰：「吳季英有知人之明，卿且自言。」真後亦舉孝廉，除新蔡長，世稱其清節。……祐以光祿四行遷膠東侯相。』(73)

延篤傳：『少從穎川堂谿典受左氏傳，旬日能諷誦之，典深敬焉。又從馬融受業博通經傳及百家之言，能著文章，有名京師舉孝廉，爲平原侯相。』

史弼傳：『遷河東太守。補一切詔書當舉孝廉。弼知多權貴請託。乃豫勅斷絕書屬。中常侍侯覽果遣諸生齎書請之。并求假鹽稅，積日不得通。生乃說以它事謁弼而因達覽書。弼乃大怒曰：「太守忝荷重任，當選士報國，爾何人而僞詐無狀，命左右引出，楚捶數百……遂付安邑獄，卽自考殺之。」侯覽大怒，遂詐作飛章下司隸誣弼誹謗，檻車徵。吏人莫敢近者，惟前孝廉裴瑜送到崤澠之間。……及下廷尉詔獄，平原吏人奔走詣闕送之。又前孝廉魏劭毀變形服詐爲家僮贍護於弼。弼遂受誣，事當棄市。劭與同郡人賣郡邸，行賂於侯覽，得減死一等，論輸左校。……裴瑜位至尚書。』(75)

段熲傳：『西域都護會宗之從曾孫者。熲少便弓馬，尚遊俠，輕財賄。長乃折節好古學。初舉孝廉，爲憲陵園丞，陽陵令。』(76)

陳蕃傳：『初仕郡，舉孝廉，除郎中。』(77)

陳蕃傳：『時零陵桂陽山賊爲害，公卿議遣討之。又詔下州郡，一切皆得舉孝廉茂才。蕃上疏駁之曰：「昔高帝創業，萬邦息肩，撫慕百姓，同之赤子。今二郡之人亦陛下之赤子也。致令赤子爲害，豈非所在貪虐使其然乎？宜嚴勅三府，隱覈牧守令長，其有在政失和，侵暴百姓者，卽便舉奏。……又三署郎吏二千餘人，三府掾屬過限未除。但當擇而授之，簡惡而去之，豈

煩一切之詔，以長請屬之路乎？」以此忤左右，故出爲豫章太守。』(78)

李膺傳：『祖父脩安帝時爲太尉，父益趙國相。膺性簡亢，無所交結，唯以同郡荀淑陳寔爲師友。初舉孝廉。爲司徒胡廣所辟，舉高第，再遷青州刺史。』(79)

劉祐傳：『中山安國人也。注引謝承書曰：「祐宗室涓緒，代有名位。少修操行，學嚴氏春秋，小戴禮，古文尚書，仕郡爲主簿」初察孝廉，補尚書侍郎。』(80)

宗慈傳：『舉孝廉，九辟公府，有道徵，不就。』(81)

巴肅傳：『初察孝廉，歷慎令，貝丘長。』(82)

范滂傳：『少厲清節，爲鄉里所服。舉孝廉，光祿四行。注漢官儀曰，「光祿舉敦厚，質樸，遜讓，節儉，是爲四行也。」時冀州饑荒，盜賊羣起，乃以滂爲清詔使案察之。……其所舉奏，莫不壓塞衆議，遷光祿勳主事。』(83)

尹勳傳：『家世衣冠，伯父陸爲司徒，兄頤爲太尉，宗族多居貴位者，而勳特持清操，不以地執尙人。州郡連辟，察孝廉，三遷邯鄲令。』(84)

蔡衍傳：『少明經，講授，以禮讓化鄉里，有爭訟者，輒詣衍決之。其所平處，皆曰無怨，舉孝廉，稍遷冀州刺史。』(85)

羊陟傳：『太山梁父人也。家世衣冠族，陟少清直有孝行，舉孝廉辟太尉李固府。』(86)

陳翔傳：『祖父珍，司隸校尉。少知名，善交結。舉孝廉，太尉周景辟舉。高第，拜侍御史。』(87)

范康傳：『少受業太學，與郭林宗親善，舉孝廉，再遷潁陰令。』(88)

檀敷傳：『少爲諸生，家貧而志清，不受鄉里施惡，舉孝廉，辟公府，皆不就。』(89)

劉儒傳：『郭林宗常謂儒口訥心辯，有珪璋之質，察孝廉，舉高第，三遷侍中。』(90)

賈彪傳：『少游京師，志節慷慨，與同郡荀爽齊名，初仕州郡，舉孝廉，補新息長。』(91)

鄭太傳：『司農衆之曾孫也，少有才略。靈帝末，知天下將亂，陰交豪傑。

家富於財，有田四百頃，而食常不足。名聞山東。初舉孝廉，三府辟，公車徵，皆不就。』(92)

符融傳：『遊太學，師事少府李膺……融益知名，州郡禮請，舉孝廉，辟公府，皆不應。』(93)

荀彧傳：『朗陵令淑之孫也。父绲爲濟南相，绲畏憚宦官，乃爲彧娶中常侍唐衡女，彧少有才名，故得免於譏議。南陽何顥名知人，見彧而異之曰：「王佐才也」。中平元年舉孝廉，再遷亢父令。』(94)

皇甫嵩傳：『度遼將軍規之兄子也。父節，雁門太守。嵩少有文武志，好詩書，習弓馬，初舉孝廉，茂才；太尉陳蕃，大將軍竇武，連辟不到。靈帝公車徵爲議郎。』(95)

朱儁傳：『少孤，母常販繒爲業，儁以孝養致名，爲縣門下書佐。好義輕財，鄉閭敬之。……本縣長度尚見而奇之，薦於太守韋毅，稍歷郡職。太守尹端以儁爲主簿，熹平二年，端坐討賊許昭失利爲州所奏，罪應棄市。儁乃羸服間行，輕齋數金，賂主章吏，遂得刊定州奏，故端得輸左校。端喜於降免，而不知其由，儁亦終無所言。後太守徐珪舉孝廉，再遷蘭陵令。』(96)

劉虞傳：『祖父嘉，光祿勳。注謝承書曰：「虞父舒，丹陽太守，虞通五經，東海王恭之後。」初舉孝廉，稍遷幽州刺史。』(97)

公孫瓈傳：『家世二千石，瓈以母賤，遂爲郡小吏。……後從涿郡盧植學於綠氏山中，略見書傳，舉上計吏。太守劉君坐事檻車徵，官法不聽吏下親近。瓈乃改容服，詐稱侍卒，身執徒養，御車到洛陽。太守當徙日南，瓈具豚酒於北芒上，祭辭先人。酌觴祝曰：「昔爲人子，今爲人臣。當詣日南，日南多瘴氣，恐或不還，便當長辭墳塋。」慷慨悲泣，再拜而去，觀者莫不歎息。旣行，於道得赦，瓈還郡，舉孝廉，除遼東屬國長史。』(98)

陶謙傳：『少爲諸生，仕州郡。』注吳書曰：「陶謙察孝廉，拜尚書郎，除舒令。」(99)

袁術傳：『司空逢之少子也。少以俠氣聞，數與諸公子飛鷹走狗。後頗折節。舉孝廉。遷至河南尹。』(100)

許荆傳：『祖父武，太守第五倫舉爲孝廉，武以二弟晏普未顯，欲令成名，乃請之曰：「禮有分異之義，家有別居之道」於是共割財產，以爲三分。武自取肥田廣宅，奴婢彊者。二弟所得並悉劣少。鄉人皆稱弟克讓而鄙武貪婪。晏等於此並得選舉。……位至長樂少府。荆少爲郡吏。兄子世嘗報讎殺人怨者操兵攻之，荆聞，乃出門逆怨者，跪而言曰：「世前無狀相犯，咎皆在荆，不能訓導。兄既早歿，一子爲嗣，如令死者傷其滅絕，願殺身代之。」怨家扶起荆曰：「許掾郡中稱賢，吾何敢相侵？」因遂委去，荆名益著。太守黃兢舉孝廉，和帝時稍遷桂陽太守。』(101)

孟嘗傳：『其先三世爲郡吏，並伏節死難。嘗少修操行，仕郡爲戶曹史。……後察孝廉，舉茂才，拜徐令。』(102)

第五訪傳：『少孤貧，常傭耕以養兄嫂。有閑暇則學文，仕郡爲功曹。察孝廉，補新都令。』(103)

劉矩傳：『叔父光順帝時爲司徒。矩少有高節，以叔父遼未得仕進，遂絕州郡之命，太尉朱寵，太傅桓焉嘉其志義，故叔遼以此爲諸公所辟，拜議郎。矩乃舉孝廉，稍遷雍丘令。』(104)

劉寵傳：『父丕，博學，號爲通儒，寵少受父業，以明經舉孝廉，除東平陵令。』(105)

陽球傳：『家世大姓冠蓋，球乃擊劍習弓馬，性嚴厲，好申韓之學。郡吏有辱其母者，球結少年數十人殺吏滅其家，由是知名。初舉孝廉，拜尚書侍郎。』(106)

劉昆傳：『平帝時受施氏易於沛人戴賓……王莽世教授弟子恆五百餘人……建武五年，舉孝廉，不行，遂逃教授於江陵。光武聞之，即除爲江陵令。』(107)

包咸傳：『少爲諸生受業長安，師事博士右師細君習魯詩論語。……住東海立精舍講授。光武卽位，乃歸鄉里，太守黃譲署戶曹史。……舉孝廉，除郎中。』(108)

楊仁傳：『學習韓詩……靜居教授。仕郡爲功曹，舉孝廉，除爲郎。』(109)

董鈞傳：『習慶氏禮……元始中舉明經，遷廩犧令。病去官。建武中，舉孝廉。辟司徒府。』(110)

張玄傳：『少習顏氏春秋，兼通數家法律。……初爲縣丞，……去官。舉孝廉，除爲郎。』(111)

服虔傳：『少以清苦，建志入太學受業。有雅才，善著文論，作春秋左氏解。行之至今。……舉孝廉，稍遷，中平末拜九江太守。』(112)

穎容傳：『博學多通，善春秋左氏，師太尉楊賜。郡舉孝廉，州郡，公車徵皆不就。』(113)

許慎傳：『少博學經籍。……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汝長。』(114)

葛龔傳：『和帝時以善文記知名，性慷慨壯烈，勇力過人，安帝永初中舉孝廉，爲太官丞。』(115)

崔琦傳：『少遊學京師，以文章博通稱。初舉孝廉爲郎。』(116)

劉梁傳：『善屬文，舉孝廉，除北新城長。』(117)

高彪傳：『家本單寒，至彪爲諸生，遊太學，有雅才而訥於言。……後郡舉孝廉，試經第一，除郎中。』(118)

劉茂傳：『少孤，獨與母居，家貧，以筋力致養，孝行著於鄉里。及長能習禮經教授常數百人。哀帝時察孝廉，再遷五原屬國候。』(119)

周嘉傳：『嘉仕郡爲主簿，王莽末，羣賊入汝陽城。嘉從太守何敞討賊，敞爲流矢中，郡兵奔北，賊圍繞數十里，白刃交集，嘉乃擁敞，以身扞之。因呵賊曰：「卿曹皆人數也，爲賊旣逆，豈有還害其耶？」……羣賊於是兩兩相視曰「此義士也」，給其車馬遣送之。後太守寇恂舉爲孝廉，拜尚書侍郎。』(120)

戴封傳：『年十五諱太學師事鄭令申君。……時同學石敬平溫病卒，封養視殯斂，以所齎糧市小棺送喪到家更斂，見敬平行時書物皆在棺中，乃大異之。……後舉孝廉，光祿主事。』(121)

陳董傳：『少與同郡雷義爲友，俱學魯詩，顏氏春秋。太守張雲舉重孝廉，

重以讓義，前後十餘通記，雲不聽。義明年舉孝廉，重與俱在郎署。後與義俱拜尚書侍郎。』(122)

雷義傳：『初爲郡功曹，嘗擢善人，不伐其功。……後舉孝廉，拜尚書侍郎。』(123)

戴就傳：『仕郡倉曹掾，楊鄉刺史歐陽歛奏太守成公浮減罪，遣部從事薛安案倉庫簿，領收就於錢塘縣獄，……安奇其壯節……太守劉寵舉就孝廉，光祿主事。』(124)

趙苞傳：『從兄忠爲中常侍，苞深恥其門族有宦官名勢，不與忠交通。初仕州郡，舉孝廉，再遷廣陵令。』(125)

向栩傳：『少爲書生，性卓詭不倫。……郡禮請辟舉孝廉，賢良方正，有道，公府辟皆不到。』(126)

劉翊傳：『家世豐產，常能周施而不有其惠。……河南尹拂臨郡，辟爲功曹，翊以拂名公子，乃爲起焉。……舉翊爲孝廉，不就。』(127)

王烈傳：『少師事陳寔，以義行稱，……察孝廉，三府並辟，皆不就。』(128)

謝夷吾傳：『少爲郡吏，學風角占候。太守第五倫擢爲督郵。……舉孝廉，爲壽張令。』(129)

李邵傳：『太守奇其隱德，召署曹史……邵歲中舉孝廉五遷尚書令。』(130)

公沙穆傳：『習韓詩公羊春秋，尤銳意思河洛推步之術……後舉孝廉爲主事，遷繪相。』(131)

又：注引謝承書曰：『穆子孚，字允慈，亦爲善士，舉孝廉，尚書侍郎，召陵令，上谷太守也。』(132)

單麗傳：『以孤特清苦自立，明天官算術，舉孝廉，稍遷太史令侍中。』(133)

韓說傳：『博通五經，尤善圖緯之學，舉孝廉，……稍遷侍中。』(135)

華佗傳：『遊學徐土，兼通數經，曉養性之術。……沛相陳珪舉孝廉，太尉黃琬辟皆不就。』(136)

戴良傳：『良才既高達，而議論尚奇，多駭流俗，……舉孝廉不就，再辟司空府，彌年不到，州郡迫之……因逃入江夏山中。』(137)

姜詩妻傳：『詩事母至孝，妻奉順尤篤。……永平三年，察孝廉。顯宗詔曰：「大孝入朝，凡諸舉者，一聽平之。」由是皆拜郎中。尋除江陽令。』(138)

敦煌長史武班碑：『州郡貪其高賢，□少請以□□歲舉□翼紫宮。』(139)

宛令李孟初神祠碑：『舉孝廉除□郎中。』(140)

泰山都尉孔宙碑：『少習家訓，治嚴氏春秋，緝熙之業既就，而閨闥之絲允恭，德音孔昭，遂舉孝廉，除郎中，都昌長。』(141)

執金吾丞武榮碑：『學優則仕，爲州書佐，郡曹史，主簿，督郵，五官掾，功曹，守從事。年三十六汝南蔡府君察舉孝廉，□□郎中，遷執金吾丞。』(142)

竹邑侯相張壽碑：『習父東光君業，兼綜六藝，博學多識，略涉傳記，矯取其用。股肱州郡，匡國達賢。……舉孝廉，除郎中。』(143)

衛尉卿衡方碑：『仕郡辟州，舉孝廉，除郎中，即丘侯相。』(144)

孝廉柳敏碑：『君父以孝廉除郎中，……君追祖繼體，歷職五官功曹，守宕渠令。本初元年太守蜀郡□君復察舉君。』(145)

博陵太守孔彪碑：『孔子十九世之孫，穎川君之元子也。……舉孝廉，除郎中，博昌長。』(146)

司隸校尉楊淮表記：『楊君厥諱淮，字伯邛，舉孝廉，尚書侍郎，上蔡雒陽令。……弟諱弼字穎伯，舉孝廉，西鄂長。母憂去官，復舉孝廉，尚書侍郎，遷左丘，冀州刺史。』(147)

司隸校尉魯峻碑：『君則監營謁者之孫，修武令之子。體純龢之德，秉仁義之操，治魯詩，兼通顏氏春秋……始仕佐職牧守，敬恪恭儉，州里歸稱。舉孝廉，除郎中，謁者，河內太守丞。』(148)

邵陽令曹全碑：『君高祖父敏，舉孝廉，武威長史，巴郡朐忍令，張掖居延都尉。曾祖父述，孝廉，謁者，全城長史。夏陽令，蜀郡西部都尉。祖父

鳳，孝廉，張掖屬國都尉丞，陰糜侯相，金城西部都尉，北地太守。父臻，少貫名州郡，不幸早世，是以位不副德。君童齡好學，甄極瑟緯，無文不綜，賢孝之性，根生於心。收養繼祖母，供事繼母，先意承志，存亡之敬，禮無遺闕。是以鄉人爲之諺曰：「重親至歡曹景完」……歷郡右職，上計掾史，仍辟涼州，常爲治中別駕……建寧二年，舉孝廉，除郎中，拜西域戊部司馬。』(149)

封丘令王君碑王元賓：『敦詩悅禮，……兼業教授，門徒雲集，位極州郡，察孝廉謁者。』(150)

成皋令任君碑任伯嗣：『仕極州郡，察孝廉，除郎中。』(151)

北軍中侯郭君碑郭仲奇：『君惠兄竹邑侯相，次尚書侍郎，次濟北相順，弟臨沂長，次徐州刺史，次中山相，次雒陽令，咸以孝廉，公府茂選。……君……三辟將軍府，舉廉比陽長。』(152)

從以上所舉的各條看來。『舉孝』『察舉』雖然和西漢末年以後的察舉『孝廉』，不能說毫無關係。但到西漢的末年，可以顯看出來，『孝廉』已經自爲一科，由郡守薦至朝廷。與『舉孝』所舉的孝，『察廉』所察的廉，已經並不相同了。至於『孝弟力田』一目在呂后元年是二千石各一人，即每郡一人。到文帝十二年詔說：『今萬家之縣云無應令，豈實人情。』那就是到文帝時已經是每縣一人了。漢代孝廉之舉，一直到東漢的亡，也未曾有過以縣爲標準的。即在漢以後也未曾有那孝弟力田顯然和孝廉不同，這是第一點。

其次，再就以『孝者』爲官的，照以前引到的來分析，也顯然和『孝廉』不同，假如：

馮唐傳：『以孝著爲郎中署長。』

此處『以孝著』據周壽昌校當作『以孝者』與辭意尚無多大關係。主要的是以『孝者』的資格爲郎呢？還是已經爲郎，再因『孝著』爲郎中署長呢？若已爲郎，再因孝著爲署長，此與漢代孝廉制度不同，可以不論。若以『孝者』爲郎。那就是史記馮唐列傳集解引應劭曰：『此云孝子郎也。』漢書張良傳顏師古注：『以孝得爲郎中，而爲郎署之長也。』此言『以孝得爲郎中，』正和張良傳所說『以

貲得爲騎郎』同意。『以貲得爲騎郎』據漢書顏師古注如淳引漢注：『貲五百萬得爲常侍郎』，即有相當的財產，即爲郎的一種資格，『以孝得爲郎中』是郡縣的『孝者』也是以爲郎的一種資格。自然，貲五百萬的，不盡都要爲郎，郡縣的孝者也不盡都要爲郎。這與漢代選舉孝廉爲郎的當然不同。況且馮唐以孝者爲郎，正是漢武帝元光元年察選孝廉以前的事，更可證明『孝著』或『孝者』和選舉孝廉不是一件事。又案薛宣傳：

『頻陽縣北當上郡西河，好數郡湊，多盜賊，其令平陵薛恭，本縣孝者，功次稍遷，未嘗治民。』

據漢書武帝紀元光元年，是『初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可見孝廉是郡或國察舉，一直到東漢尚是這樣的。薛宣傳的『平陵薛恭』是『本縣孝者，功次稍遷』。顯然不是由郡察舉的。應當是憑着『孝弟力田』中的『孝者』資格爲吏。既不是由郡察舉，當然不屬於『孝廉』之列。

所以西漢『孝者』的兩個例子，都和『孝廉』的察舉，是不相干的。

此外後漢書的兩個例子：

崔實傳：『桓帝初，詔公卿郡國舉至孝篤行之士，實以郡舉，徵詣公車。病不對策，除爲郎。』

荀爽傳：『延熹元年，太常趙典舉爽至孝，拜郎中。』

據後漢書桓帝紀，建和元年：『詔大將軍公卿，郡國，舉至孝篤行之士各一人。』

崔實所應的舉即係此種特舉，與歲舉孝廉無關。至於荀爽傳所稱延熹元年的特舉，雖爲桓帝紀所漏。但既爲太常所舉，也和郡國歲舉不同，所以此二則不能作東漢孝廉有單舉孝者的例證。至於山陽太守祝睦前後碑及淳于長夏承碑的『以孝察舉，賓于王庭』，『以孝貢察，讚拜王庭』『克讓有終，察孝不行』，雖然只說察孝，但東漢郡舉孝者與孝廉早已合併爲一，這兩個碑都是東漢晚期的碑。更無當時會有郡國單獨察孝之理。所言察孝應當即爲孝廉的簡稱，不過爲著修辭上的便利罷了。決不能據此爲證的。

至於廉吏一件事，有許多是和察舉孝廉是不相干的，例如：

韓信傳：『無行，不得推擇爲吏。』

案：此秦時的事，在漢武元光以前。

趙廣漢傳：『舉茂才，平準令，察舉爲陽翟令。』

案：平準令爲大司農屬國，不屬於郡，因此察廉是一般的察舉吏，不是郡國的歲舉孝廉。

薛宣傳：『以大司農斗食察廉補不其丞……察宣補樂浪都尉丞。』

案：大司農非郡國官；而補不其丞乃由琅邪太守察廉，非宣本籍，與郡國歲舉孝廉的情況不同。

薛宣傳：『池陽舉廉吏獄掾王玄。』

案：此爲縣舉，非郡舉，與郡舉孝廉情況不同。

王嘉傳：『光祿勳于永除爲掾，察廉補南陵丞，復察廉爲長陵尉。』

案：光祿察廉，不在郡國孝廉之列。南陵屬京兆，嘉爲右扶風平陵人，亦與西漢晚年及東漢孝廉限於本郡人的不同。

平當傳：『以大鴻臚文學察廉爲順陽長，栒邑令。』

案：大鴻臚察廉，不屬於郡國之列。

後漢書班彪傳：『彪後辟司徒玉況府……後察司徒爲望都長。』

案：司徒察廉，不屬於郡國之列。

北軍中侯郭君碑：『三辟將軍府……舉廉，比陽長。』

案：將軍察廉，不屬於郡國之列。

孔廟置百石卒史碑：『乙君察舉守宅，除史孔子十九世孫麟廉，請置百石卒史一人。』

案：此魯相察廉吏爲孔廟守廟百石卒史，與察舉孝廉一事，貢至帝庭的不相關涉。

綜上所舉，漢代所言察廉吏的和察舉孝廉不一定即是一回事，只有以下諸條在疑似之間，下文再爲闡明：

張敞傳：『本以鄉有秩補太守卒史，察廉補甘泉倉長。』

黃霸傳：『補馮翊二百石卒史……使領饑穀計，簿書正以廉稱，補河東均輸長。』

朱博傳：『時諸陵屬太常，博以太常掾察廉補安陵丞。』

尹賞傳：『以郡吏察廉爲樓煩長，舉茂材，粟邑令。』案薛宣傳云：『鉅鹿尹賞久郡用事吏，爲樓煩長舉茂材，遷在粟。』

溧陽長潘乾校官碑：『溧陽長潘君……除曲阿尉，察廉除茲，初厲清肅。』

以上的幾條黃霸傳止說『簿書正以廉稱』，未曾說察貢廉吏，是否屬於孝廉中的察舉，甚有問題。校官碑一條係東漢時代，當時無縣尉察舉孝廉之制，不足爲據。止有張敞，朱博及尹賞三條或可爲郡國舉廉之例證。朱博傳言諸陵時屬太常，即太常當時亦可比郡國，故亦應有察舉孝廉之事。若以時代先後言，張敞被察廉吏當在武帝晚年或昭帝時，朱博當在宣帝晚年或元帝時。尹賞當在成帝時。據前引西漢時代被舉孝廉的有路溫舒(3)，王吉，王駿(4)，蓋寬饒(5)，劉輔(6)，杜鄴(8)，師丹(9)，京房(10)，孟喜(11)，劉良(12)，共有十人都曾被舉。可知西漢郡國除察舉時專以廉來舉人以外，也合併孝和廉兩項來舉人。照前引武帝元朔元年詔，『有司奏議曰：「不舉孝，不奉詔，當以不敬論；不察廉，不勝任也，當免，」』分孝與廉爲二，可證元光元年：『初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是郡國舉孝舉廉各有一人，一直到東漢前期郡國各舉孝廉二人，還是武帝時的定額。見前引丁鴻傳。不過在詔令上看來，是要舉孝和察廉，並未說不許察舉兼有孝和廉兩類德行的人，詔令上也沒有說假若被舉的人兼有孝和廉兩類德行，在察舉時候只能按其中的一類來算。所以現存材料上來看，察舉兼具孝和廉兩類德行的人，詔書是允許的。再看孝武元朔五年的詔書：『制詔補博士弟子，郡國縣官有文學，敬長上，肅政教，順鄉里，出入不悖。』而宣帝元永元年則：『舉吏民厥身修正，通文學，明先王之意者。』都可見當時國家還是希望一般都好的『全材』，這也似乎可以作兼有孝和廉的人可以被選的旁證。現在材料太少，不敢說當時選制是究竟如何衍進從分察『孝』和『廉』變成合併察舉『孝廉』，只是按照事實來看，在現在的史料中，西漢從郡國察舉的『孝』，幾乎沒有，從郡國察舉的『廉』，現在看來也很少。很顯明的幾個例子，都是被合併舉的『孝廉』。照馬端臨文獻通考所言，西漢『孝』與『廉』本爲兩目，東漢以降始連稱而混同。今根據現存史料，武帝元光原詔及元朔詔書，『孝』與『廉』爲兩目，是不錯的。不過連稱混同，似乎在西漢已經開始，不是始於東漢了。

以下再將被舉孝廉的人，就資歷，家世，以及任用，分項來說。

關於資歷一項，被舉的由於州郡及縣吏者有：

- 鮑昱 仕郡舉孝廉。(16)
- 鄭弘 以嗇夫署督郵舉孝廉。(19)
- 周章 以郡功曹舉孝廉。(20)
- 桓曄 以郡功曹舉廉。(24)
- 趙孝 州郡辟召，舉孝廉。(28)
- 第五倫 以京兆尹主簿舉孝廉。(33)
- 鍾離意 以郡督郵舉孝廉。(34)
- 胡廣 以郡散吏舉孝廉。(42)
- 陳禪 以郡功曹舉孝廉。(46)
- 龐參 仕郡舉孝廉。(47)
- 橋玄 以縣功曹豫州從事舉孝廉。(49)
- 種暉 以洛陽門下吏舉孝廉。(56)
- 陳蕃 初仕郡舉孝廉。(77)
- 朱僕 稍歷郡職，舉孝廉。(96)
- 公孫瓛 以上計吏還都，舉孝廉。(98)
- 許荆 少爲郡吏，舉孝廉。(101)
- 孟嘗 仕郡爲戶曹史，舉孝廉。(102)
- 第五訪 仕郡爲功曹，舉孝廉。(103)
- 周嘉 仕郡爲主簿，舉孝廉。(120)
- 戴就 以郡倉曹掾舉孝廉。(124)
- 趙苞 初仕州郡，舉孝廉。(125)
- 劉翊 爲功曹，舉孝廉。(127)
- 謝夷吾 爲郡督郵，舉孝廉。(129)
- 李郃 爲戶曹吏，舉孝廉。(130)
- 武班 以州郡吏舉孝廉。(139)
- 武榮 功曹，守從事，舉孝廉。(142)

- 衡方 仕郡辟州，舉孝廉。(144)
- 柳敏 歷職五官功曹，守宕渠令，舉孝廉。(145)
- 曹全 仍辟涼州常爲治中別駕，舉孝廉。(149)
- 任伯嗣 仕極州郡，察孝廉。(151)

由於明經以後爲州郡縣吏或爲州郡縣吏再學通經術，其被舉爲孝廉的，有：

- 路溫舒 署決曹史，又受春秋，舉孝廉。(3)
- 王吉 學明經，以郡吏舉孝廉。(4)
- 蓋寬饒 明經，爲郡文學，舉孝廉。(5)
- 袁安 傳孟氏易家學，爲縣功曹舉孝廉。(43)
- 霍諧 少爲諸生明經，仕郡舉孝廉。(45)
- 李固 學五經積十餘年，司隸益州並命，郡舉孝廉。(71)
- 符融 遊太學，州郡禮請，舉孝廉。(93)
- 陶謙 少爲諸生，仕州郡，舉孝廉。(99)
- 包咸 少爲諸生受業長安，署郡戶曹史，舉孝廉。(108)
- 楊仁 學習韓詩，仕郡功曹，舉孝廉。(109)
- 許慎 博學經籍，爲郡功曹，舉孝廉。(114)
- 雷義 學魯詩，爲郡功曹，舉孝廉。(123)
- 向栩 少爲書生，郡禮請辟，舉孝廉皆不到。(126)
- 張壽 兼綜六藝，股肱州郡，舉孝廉。(143)
- 魯峻 治魯詩，兼通顏氏春秋，佐職牧守，舉孝廉。(148)
- 王元賓 兼業教授，門徒雲集，位極州郡，察孝廉。(150)

其以儒生被察舉的，有：

- 王駿 治易，舉孝廉。(4)
- 杜鄴 從張敞子吉學問，舉孝廉。(8)
- 師丹 治詩，舉孝廉。(9)
- 京房 治易，舉孝廉。(10)
- 孟喜 治易，舉孝廉。(11)

<u>韋彪</u>	好學洽聞，雅稱儒宗，舉孝廉。(14)	孝廉、舉太業受心	東漢
<u>馮豹</u>	長好儒學，以詩春秋教麗山下，舉孝廉。(15)	孝廉	漢質
<u>郅惲</u>	客居江夏教授郡舉孝廉。子壽，善文章，以廉稱，舉孝廉。(116)		
<u>張霸</u>	博通五經，舉孝廉。(21)	孝廉	漢靈
<u>桓典</u>	以尚書教授，舉孝廉。(22)	孝廉	東漢
<u>周磐</u>	學古文尚書，洪範五行，左氏傳，舉孝廉。(31)	父安平侯	漢靈
<u>宋意</u>	父京以大夏侯尚書教授，意少傳父業，舉孝廉。(35)	夢	東漢
<u>寒朗</u>	以尚書教授，舉孝廉。(36)	學	東漢
<u>朱穆</u>	耽學，銳意講誦，舉孝廉。(37)	學	東漢
<u>徐防</u>	傳易，舉孝廉。(40)	學	東漢
<u>應劭</u>	博覽多聞，舉孝廉。(44)	學	東漢
<u>周舉</u>	專精禮易，舉孝廉。(50)	學	東漢
<u>楊彪</u>	少傳家學，舉孝廉。(52)	學	東漢
<u>張綱</u>	少明經學，舉孝廉。(53)	學	東漢
<u>種岱</u>	好學養志，舉孝廉。(57)	學	東漢
<u>陳球</u>	少涉儒學，妙律令，舉孝廉。(58)	學	東漢
<u>李雲</u>	性好學，善陰陽，舉孝廉。(61)	學	東漢
<u>臧洪</u>	知名太學，舉孝廉。(65)	學	東漢
<u>張衡</u>	觀太學，遂通五經，舉孝廉。(66)	學	東漢
<u>李固</u>	追師三輔，學五經，舉孝廉。(71)	學	東漢
<u>杜喬</u>	少爲諸生，舉孝廉。(72)	學	東漢
<u>吳祐</u>	牧豕行吟經書，舉孝廉。(73)	學	東漢
<u>延篤</u>	博通經傳及百家之言，舉孝廉。(74)	學	東漢
<u>段熲</u>	折節好古學，舉孝廉。(76)	學	東漢
<u>劉祐</u>	學修操行，舉孝廉。(80)	學	東漢
<u>蔡衍</u>	少明經，舉孝廉。(85)	學	東漢
<u>羊陟</u>	少有學行，舉孝廉。(86)	學	東漢

- 范康 少受業太學，舉孝廉。(88)
- 賈彪 少遊京師，舉孝廉。(91)
- 符融 遊太學，師事少府李膺，舉孝廉。(93)
- 皇甫嵩 好詩書，習弓馬，舉孝廉。(95)
- 劉虞 通五經，舉孝廉。(97)
- 劉寵 少受父業，舉孝廉。(105)
- 劉昆 受施氏易，舉孝廉。(107)
- 服虔 入太學，作春秋左氏解，舉孝廉。(112)
- 穎容 博學多通，舉孝廉。(113)
- 葛襲 善文記知名，舉孝廉。(115)
- 崔琦 少遊學京師，以文章稱，舉孝廉。(116)
- 劉梁 善屬文，舉孝廉。(117)
- 高彪 遊太學，有雅才，舉孝廉。(118)
- 劉茂 習禮經教授常數百人，舉孝廉。(119)
- 戴封 詣太學師事鄧令申君，舉孝廉。(121)
- 陳重 學魯詩，顏氏春秋，舉孝廉。(122)
- 王烈 少師事陳寔，舉孝廉。(128)
- 公沙穆 習韓詩公羊春秋，舉孝廉。(131)
- 韓說 博通五經，舉孝廉。(135)
- 華佗 兼通數經，舉孝廉，不就。(136)
- 孔宙 少習家訓，治嚴氏春秋，舉孝廉。(141)

其以處士被舉的，有：

- 魏霸 世有禮義，兄弟同居，舉孝廉。(13)
- 桓鸞 少立操行，不仕州郡，舉孝廉。(23)
- 馮緜 家富好施，爲鄉里所歸，舉孝廉。(24)
- 淳于恭 獨力田耕，幽居養志，舉孝廉。(29)
- 江革 以巨孝見稱，舉孝廉。(30)

- 趙咨 少孤，有孝行，舉孝廉。(32)
- 張禹 篤厚節儉，不受賄送，舉孝廉。(39)
- 陳龜 少有志氣，舉孝廉。(48)
- 黃憲 世貧賤，父爲牛醫，舉孝廉。(51)
- 王龔 世爲豪族，舉孝廉。(54)
- 王暢 少以清實爲稱，舉孝廉。(55)
- 杜根 性方實，好綱直，舉孝廉。(59)
- 李膺 家世二千石，性簡亢，舉孝廉。(79)
- 范滂 少厲清節，舉孝廉。(83)
- 陳翔 少知名，善交結，舉孝廉。(87)
- 鄭太 少有才略，名聞山東，舉孝廉。(92)
- 荀彧 少有才名，舉孝廉。(94)
- 袁術 司空逢之少子也，以使氣聞，後頗折節，舉孝廉。(100)
- 劉矩 少有高節，絕州郡之命，舉孝廉。(104)
- 陽球 性嚴厲，好申韓之學，舉孝廉。(106)
- 單颺 以孤特清苦，明天官算學，舉孝廉。(133)
- 姜詩 事母至孝，舉孝廉。(138)
- 孔彪 孔子十九世之孫，舉孝廉。(146)

其以故官被舉，或以故孝廉被舉的，有：

- 周總 以父任爲郎，自免歸，後太守舉孝廉。(69)
- 董鈞 以明經元始中舉爲廩穀令去官，建武中舉孝廉。(110)
- 張玄 以縣丞去職，舉孝廉。(111)
- 楊惲 舉孝廉，西鄂長，去官，復舉孝廉。(147)

以上的類別，只是就各傳所言，大致區分，其中有些本傳言及舉孝廉，未說到未舉孝廉以前屬於經生或文吏的，現在也不詳爲列舉。大體說來，照左雄傳所說，只是『諸生試家法，文吏課牋奏』黃瓊傳所言『憎孝悌及能從政者爲四科，事竟施行』這不過是增加『諸生』人數的比例而已(168)。所以不論資歷如何，都按平生所學分別諸生和文吏兩類，

此外就選舉孝廉的標準言，最初是分選孝和廉，以後便合併孝廉爲一科，漸至不必兼有孝和廉兩類品德的人，只要是一個人材，便可被舉。因此在一個劇烈競爭的當中，對於被選者的標準，在個人方面要因事知名，而在所屬的家族要爲世家大族。這兩個標準的衍進，不用說對於東漢以後的歷史要有很重要的關係的。

關於孝廉的任用，其以孝廉爲郎的，有：

<u>王駿</u> (4)	<u>蓋寬饒</u> (5)	<u>杜鄴</u> (8)
<u>師丹</u> (9)	<u>京房</u> (10)	<u>孟喜</u> (11)
<u>韋彪</u> (14)	<u>桓典</u> (22)	<u>馮驥</u> (26)
<u>江革</u> (30)	<u>徐防</u> (40)	<u>張衡</u> (66)
<u>陳蕃</u> (77)	<u>包咸</u> (158)	<u>楊仁</u> (109)
<u>張玄</u> (111)	<u>崔琦</u> (116)	<u>高彪</u> (118)
<u>陳重</u> (122)	<u>雷義</u> (123)	<u>姜詩</u> (138)
<u>李孟初</u> (140)	<u>孔宙</u> (141)	<u>武榮</u> (142)
<u>張壽</u> (143)	<u>衡方</u> (144)	<u>柳敏之父</u> (145)
<u>孔彪</u> (146)	<u>魯峻</u> (148)	<u>曹全</u> (149)
<u>任伯嗣</u> (151)		

孝廉除受郎中，大致是一般的成例，除受郎中以後再遷的尚書郎。據陳重傳云：『義明年舉孝廉，重與俱在郎署，後與義俱拜尚書侍郎。』但雷義傳卻說『後舉孝廉，俱拜尚書侍郎。』不再敍述在郎署一事。在後漢書中也頗有說舉孝廉，拜尚書侍郎的，應當先爲郎中再行除授尚書侍郎。例如：

<u>馮豹</u> (15)	<u>劉祐</u> (80)	<u>陶謙</u> (99)
<u>陽球</u> (116)	<u>周嘉</u> (120)	<u>公沙孚</u> (132)
<u>楊淮</u> (147)	<u>楊惲</u> (147)	

據魯峻碑：『舉孝廉，除郎中，謁者，河內太守丞』(146) 所以舉孝廉之後，應當是先除郎中，後爲謁者。其記述舉孝廉之後爲謁者的，例如：
周磐 (31) 寒朗 (36) 曹述 (149)
王元賓 (150)

據後漢書范滂傳：『舉孝廉，光祿四行。時冀州饑荒，盜賊羣起，乃以滂爲清詔使案察之。……其所舉奏，莫不壓塞衆議，遷光祿主事。』(83)光祿四行乃光祿勳屬官被舉的科目，不是官職。郎署屬於光祿勳，所以范滂也應當是先除爲郎，再遷光祿主事。其舉孝廉，爲光祿事的，尚有以下各例：

張霸 (21) 戴封 (121) 戴就 (124) 公沙穆 (131)

在東漢時期，往往有舉孝廉以後再爲將軍三公辟爲掾屬的，例如：

桓曄 舉孝廉，有道，方正，茂材，三公並辟，皆不應。(24)

趙孝 舉孝廉，不應，永平中辟太尉府。(28)

淳于恭 建武中，舉孝廉，司空辟，皆不應。(29)

鍾離意 舉孝廉，再遷，辟司空府。(34)

朱穆 舉孝廉，辟大將軍梁冀府。(37)

應奉 靈帝時舉孝廉，辟車騎將軍何苗掾。(44)

陳禪 察孝廉，辟車騎將軍鄧隴府。(46)

楊彪 舉孝廉，茂才，辟公府，皆不應。(52)

王暢 舉孝廉，辟不就，大將軍梁商特辟，(55)

種嵩 舉孝廉，辟大尉府，舉高第。(56)

種岱 舉孝廉，茂才，辟公府，皆不就，(57)

張衡 舉孝廉，不行，連辟公府。(66)

李固 郡舉孝廉，辟司空掾，皆不就。(71)

杜喬 舉孝廉，辟司徒楊震府。(72)

李膺 初舉孝廉，爲司徒胡廣所辟(79)

宗慈 舉孝廉，九辟公府，不就。(82)

羊陟 舉孝廉，辟太尉李固府。(86)

檀敷 舉孝廉，辟公府，皆不就。(89)

鄭太 初舉孝廉，三府辟，公車徵，皆不就。(92)

符融 舉孝廉，辟公府，皆不應。(93)

皇甫嵩 初舉孝廉，茂才，太尉大將軍連辟不到。(95)

董鈞 建武中舉孝廉，辟司徒府。(110)

華佗 舉孝廉，太尉辟，皆不就。(136)

戴良 舉孝廉不就，再辟司空府，彌年不到。(137)

北軍中侯郭君碑：『咸以孝廉，公府茂遷。』(152)

以上諸人有不應孝廉，爲公府所辟的；亦有應舉孝廉以後再爲公府所辟的，公府辟後遷轉較由郎署出來容易些。但是這卻不是孝廉被舉以後的例行途徑。

總之，孝廉的任用是被舉以後便以在郎署爲主。在內由尚書郎遷尚書，侍中，侍御史。在外則爲令長丞尉，再遷爲刺史和太守。所以孝廉一科在漢代極清流之目，而爲主要官吏的正途的。

乙、茂才

茂才本名秀才，後漢避光武諱稱作茂才。見書抄設官部引漢官義 孝廉是由郡太守察舉的。茂才則丞相、御史、列侯、九卿、刺史等官，都可以察舉的。

孝廉爲武帝時開始詔舉的，茂才亦始於武帝時代。不過孝廉最初已爲常典，茂才的察舉，只偶有之罷了。

武帝元封元年詔：『州郡察吏民有茂材異等，可爲將相及使絕國者。』

昭帝紀：『始元元年，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舉茂材異等直言極諫之士。』

宣帝紀：『元康四年，遣太中大夫彊等循行天下，舉茂材異能之士。』

元帝紀：『初元二年，詔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舉茂材異等直言極諫之士。』

元帝紀：『建昭四年遣諫大夫二十一人，循行天下，……舉茂材特立之士。』

趙廣漢傳：『少爲郡吏，州從事舉茂材，爲平準令。』

蕭望之傳附蕭咸傳：『爲丞相史，舉茂材，爲好時令。』

馮野王傳附馮遂傳：『以謁者舉茂材，爲美陽令。』

薛宣傳：『遷樂浪都尉丞，舉茂材爲宛句令。』

師丹傳：『治詩，舉孝廉爲郎，元帝主爲博士，免。建始中，州舉茂材，後補博士，出爲東平王太傅。』

尹賞傳：『以察廉爲長，舉茂材爲粟邑令。能治劇，紗爲頻陽令。』

張安世傳附張勃傳：『元帝初卽位，詔列侯舉茂材，勃舉太官獻丞張湯，湯有罪，勃坐削戶二百。』

辛慶忌傳：『補金城長史，舉茂材，遷郎中車騎將。』

陳湯傳：『爲太官獻食丞，初元二年，元帝詔列侯舉茂材，勃舉湯。湯待遷。父死不奔喪，勃選舉不以實，坐削二百戶。湯下獄論。後復以薦爲郎。』

這是西漢時的茂材察舉制度。卽孝廉是從郡來選，所舉的大都不是朝廷的官吏。而茂材由於丞相御史列侯中二千石及刺史察舉，所選舉的大都是朝廷的官吏。孝廉自武帝時起已經是歲舉，而茂材終西漢之世還是屬於特舉一類。

到了東漢，茂材亦變成歲舉了，因此茂材和孝廉可以並稱。這是很大的變革。

後漢書光武紀建武十二年：『詔三公舉茂材四行各一人，司隸州牧歲舉茂材一人。』

因為孝廉是郡舉，茂材是州舉，所以茂材數目是較孝廉的數目爲少。但因為都是歲舉，所以性質卻很爲接近。章帝建初元年詔曰：

夫鄉舉里選必累功勞。今刺史守相不明真僞；茂材孝廉，歲以百數；旣非能著，而授以政事，其無謂也。

因此可見茂材之濫和孝廉之濫也在同一程度之下。

至於東漢的茂材，據文籍所記，有以下各例。

王堂傳：『初舉光祿茂才，爲穀城令。』

陸康傳：『康少仕郡，以義烈稱；刺史臧曼舉爲茂材，除高成令。』

陳禪傳：『仕郡功曹；察孝廉，州辟治中從事；……車騎將軍鄧騭聞而辟焉；舉茂材。』

崔瑗傳：『舉茂才，遷汲令。』

楊震傳：『大將軍鄧騭聞其賢而辟之。舉茂才，四遷荊州刺史。東萊太守。……經堂邑，故所舉荊州茂才。王密爲堂邑令。……』

楊彪傳：『少傳家學，舉孝廉，舉茂才，辟公府，皆不應。』

王暢傳：『少以清實爲稱，無所交黨。舉孝廉，辭病不就。大將軍梁商辟舉茂才，四遷爲尚書令。』

種岱傳：『好學養志，舉孝廉，茂才，辟公府，皆不就。公車特徵，病卒。』

周舉傳：『辟司徒李邵府……後舉茂才爲平丘令。』

黃琬傳：『舊制光祿舉三署郎，以高功久次，才德尤異者，爲茂才四行。時權富子弟以人事得舉，而貧約守志者，以窮退見遺。』

後漢書左黃周列傳論曰：『古者諸侯歲貢士進賢賞，非賢貶。士升之司馬，辯論其才，論定然後官之，任官以後祿之。故王者得其人，進仕勸其行，經拜弘務，所由久矣。漢初詔舉賢良方正，州郡察孝廉秀才。斯亦貢士之方也。中興以後，增敦樸，有道，賢能直言獨行高節，清白敦厚之屬，榮路既廣，觖望難裁，自是竊名僞服，浸以統競，權門貢士，請謁繁興。』

梁冀傳：『增大將軍府舉高第茂才，官屬倍於三公。』

鄭玄傳：『坐黨禁，錮十有四年，而蒙赦令，舉賢良方正，有道，辟大將軍三司府，公車再召。……紹袁紹遷舉玄茂才，表爲左中郎將，皆不就。公車徵爲大司農。』

桓榮傳附桓曄傳：『仕郡爲功曹，後舉孝廉有道方正茂才，三公並辟，皆不應。』

蔡衍傳：『稍遷冀州刺史，中常侍具瑗記其弟恭舉茂才，衍不受，乃收齋書者案之。』

王渙傳：『爲太守陳寵功曹，當職割斷，不避豪右，風聲大行，入爲大司農。和帝問曰「在郡何以爲理」！寵叩頭謝曰：「臣任功曹王渙以簡賢任能，主簿鄒顯拾遺補闕。臣奉宣詔書而已。」帝大悅，渙由是顯名，舉茂才，除溫令。』

孟嘗傳：『其先三世並伏節死難，嘗少修操行，仕郡爲戶曹史，後策孝廉，舉茂才，拜徐令。』

牟融傳：『以司徒茂才爲豐令。』

張楷傳：『張霸子通嚴氏春秋，古文尚書。門徒常數百人。賓客慕之。自父黨夙儒，咸造門焉。……司隸舉茂才，除長陵令，不至官。』

應奉傳：『大將軍梁冀舉茂才。』

葛龔傳：『拜蕩陰令，辟太尉府，病不就。州舉茂材，爲臨汾令。』

范式傳：『三府並辟，不應。州舉茂才，四遷荊州刺史。』

王恂傳：『仕郡功曹，州治中從事。舉茂才，除郿令。』

陳重傳：『以故尚書郎後舉茂才，除細陽令。』

雷義傳：『以故尚書郎舉茂才，讓於陳重，……三府同時俱辟。』

綜上所舉，茂才一科自州刺史以上方能察舉，所以較孝廉的任用爲重。孝廉察舉以後以在郡署任郎官爲原則。由郎遷爲尚書郎，再由尚書郎遷爲縣令，是漢代一般郎官任用的規例。三署郎遷爲尚書郎，再由尚書郎遷爲縣令，其制漢官儀有明文。但茂才被選以後，一般任用的原則，是即爲縣令。這件事可以看出茂材和孝廉任用方面的輕重顯然不同。在漢代官制方面說來，縣令是千石官，三署郎不過二百石官罷了。至於鄭玄以茂才爲左中郎將，起家使爲二千石，這當然變亂時的特例，不足爲故事的。因此舉茂材的資地，也較舉孝廉爲嚴。除去幾個特殊得名的，例如陸康，王渙；以及從前曾爲官吏或者已經辟在三公或將軍府，例如周舉葛龔。其一般被察舉的，如陳禪、楊彪、王暢、種岱、桓曄、孟嘗、陳重、雷義、都是先舉孝廉，後察茂才。但漢代卻無先察茂才，後舉孝廉的例子。因此，可以斷定的是孝廉與茂才雖無明確的相關性，州刺史所察茂才以及三公所察茂才也並不一定限於何種資歷，但大致說來，多爲故孝廉，三公將軍掾屬，故朝廷官吏，以及三署的久次郎官，只有少數是州郡掾屬，這和孝廉多數由州郡掾屬察舉，是顯然不同的。

至於茂才的員額也遠較孝廉爲少，西漢及東漢初期每郡孝廉二人，百三郡國共舉數應爲二百零六人。其後雖有改定，應當總計員數亦相差不遠。但茂才據光武十二年詔，三公舉三人，十三部刺史舉十三人，總計不過十六人。再加上將軍，亦不過二十人左右。因爲名額少，任用高，所以茂才較之孝廉更爲可貴了。

丙、賢良方正與文學

賢良方正在孝文帝二年已經詔舉了。自後武帝、宣帝、元帝、成帝、以至於東漢時代，大都曾經詔舉過。關於詔舉的原因，文帝二年是因爲日食。以後或因爲災

異，或不是因為災異而是因為皇帝厲精圖治的特典，選舉文學一事較賢良方正的次數少些。起始於武帝時代。但孝昭始元元年是賢良文學同時被舉，據田千秋傳和鹽鐵論賢良文學是同時被策問。因此賢良方正和文學在性質上當然有相近的地方。

關於賢良方正的例子，具如下列：

漢書文帝紀：『二年詔曰：乃十一月晦，日有食之，二三執政，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以匡朕之不逮。』

文帝紀：『十五年，詔諸侯王公卿郡守，舉賢良能直言極諫者，上親策之，傳納以言。』

武帝紀：『建元元年，詔丞相，御史，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諸侯相，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

武帝紀：『元光元年五月：詔賢良曰「……賢良明於古今王事之體，受策察問，咸以書對，朕親覽焉。」於是董仲舒、公孫弘等出焉。』

昭帝紀：『始元元年，遣故廷尉持節行郡國……詔曰：「地震於隴西郡，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舉茂材異等直言極諫之士，朕將親覽焉。」』

昭帝紀：『始元五年，令郡國舉賢良文學高第一人。』

宣帝紀：『本始四年，舉賢良方正。』

宣帝紀：『地節三年，令郡國舉賢良方正可親民者，舉孝弟有行義同於鄉里者一人。』

宣帝紀：『神爵四年，令內郡國舉賢良可親民者一人。』

元帝紀：『永光二年三月，日有食之；詔令郡國舉賢良直言之士各一人。』

成帝紀：『建始二年，詔三輔內郡舉賢良方正各一人。』

成帝紀：『建始三年，十二月，日食地震，詔丞相御史與將軍列侯中三千石及內郡國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詣公車，朕將親覽焉。』

成帝紀：『元延元年七月。詔曰：『迺者日蝕星隕，今孛星見東井，公卿大夫議以經對，與爲郡國舉方正能直諫極言者各一人。』』

哀帝紀：『元壽元年正月，日有蝕之。詔公卿大夫其與將軍列侯中二千石，舉賢良方正能直言者各一人。』

後漢書光武紀：『建武六年，日有食之，冬十月詔勅公卿舉賢良方正各一人。』

光武紀：『建武七年，日有食之；詔「公卿司隸州牧舉賢良方正各一人；遣詣公車，朕將試覽焉。」』

章帝紀：『建初元年，山陽東平地震，詔令太傅三公中二千石二千石郡國守相，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章帝紀：『永元六年，詔令三公中二千石二千石內郡國守相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遣詣公車。』

安帝紀：『永初元年，日有食之。詔公卿內外衆官郡國守相舉賢良方正有道術之士明達古今能直言極諫者各一人。』

安帝紀：『永初二年，京師及郡國四十大水雨雹，七月詔令公卿郡國舉賢良方正。』

安帝紀：『永初五年，日有食之，郡國十二地震，詔令三公，特進侯，中二千石，二千石，郡中諸侯相，舉賢良方正，有道術，達於政化，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順帝紀：『即位，詔公卿、郡守、國相、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桓帝紀：『建和元年，京師地震。詔大將軍、公卿、校尉，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各一人。』

桓帝紀：『建和三年，日有食之。詔大將軍、三公、特進侯，其與卿校尉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桓帝紀：『元嘉二年，京師地震，詔公卿校尉，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桓帝紀：『延熹八年，日有食之，詔公卿、校尉，舉賢良方正。』

桓帝紀：『永康元年，日有食之。詔公卿校尉，舉賢良方正。』

賢良方正的察選主要爲的是開直言之路，所以常在災異之後。安帝永初元年詔：『問令公卿郡國舉賢良方正。遠求博選，開不諱之路，冀得至謀，以鑒不逮。而所

對皆循尙浮言，無卓爾異聞。』可見歷次選舉賢良方正對策的目的了。大致文帝二年：『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十五年：『舉賢良能直言極諫者。』昭帝始元元年舉茂才異等，直言極諫之士。』此爲詔舉賢良卽直言之證。但在宣帝時兩次詔舉『賢良方正可親民者』又『賢良可親民者』是詔舉賢良的目的，尚在徵集親民的官吏。直到元帝建始三年詔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於是賢良方正和直言極諫不分了。

在漢代也有幾次詔舉直言，不言賢良方正的。

元帝紀：『河平四年，日食，遣光祿大夫，博士行濱河之郡，舉惇厚有行，能直言之士。』

成帝紀：『鴻嘉三年，詔舉敦厚有行義，能直言者。』

哀帝紀：『建平元年，詔大司馬、列侯、將軍、中二千石、州牧、守、相、舉孝悌、惇厚、能直言、通政事、延於側陋，可親民者各一人。』

平帝紀：『元始元年，日食，大赦天下，詔公卿，將軍中二千石舉敦厚能直言者各一人。』

後漢書安帝紀：『元初元年，詔三公特進列侯，中二千石郡守舉惇厚質直各一人。』參見陳忠傳

從以上的幾個例看來。河平四年所舉的直言之士，在性質上本和賢良方正的不同至爲有限。只是賢良方正是公卿郡國所舉。而此次的詔舉直言，則光祿大夫及博士所爲的特使舉出來的。因此課目上不便再稱爲賢良方正改稱作惇厚有行。後來惇厚直言的察舉成爲故事了。公卿郡國也察舉了，到了東漢還偶然選舉惇厚質直一次。然而惇厚直言是和賢良方正同類的選舉，假若賢良方正代表直言的選舉，並且還是如此的選舉下去。惇厚有行也沒有多少實際上的需要，所以在兩漢之世並不常舉。

文學與賢良是並稱的。文學的選舉始於武帝時代。漢書公孫弘傳：『武帝初即位，招賢良文學士』漢書東方朔傳：『武帝舉方正賢良文學材力之士待以不次之位。』漢書循吏傳序：『始元元鳳之間舉賢良文學，問民所疾苦。』這是文學一科見於選舉之始。但正式見於詔令，則始於昭帝的始元五年：

昭帝紀：『始元五年，令郡國舉賢良文學高第各一人。』

以後尚有：

昭帝紀：『始元六年，詔有司問郡國所舉賢良文學，民所疾苦，議罷鹽鐵榷
酷。』

宣帝紀：『本始元年，地震，詔內郡國舉文學高第各一人。』

宣帝紀：『元康元年，詔博舉吏民厥身修正，通文學，明於先王之術，宣究
其意者，各二人。』

都是近於賢良一類的。只是科目名稱稍異罷了。至王莽時文學則歸入四科之舉。

王莽傳：『三年，莽曰：「百官改定，職事分移，律令儀法，未及悉定。且
因漢律令儀法以從事。公卿大夫諸侯二千石舉吏民有德行，通政事，能言
語，明文學者各一人，詣王路四門。」』

這實是文學一門察舉的擴大。至於東漢靈帝時的鴻都門文學，那就所選的多爲士類
所非，和西漢的賢良文學不足相並了。蔡邕傳云：『臣聞古之取士，必使諸侯歲
貢。孝武之士，郡舉孝廉又賢良文學之選。於是名臣輩出，文武並興。漢之得人，
數路而已。書廉辭賦才之小者，匡理國政，未有其能。』可見鴻都門文學是不能與
賢良文學同論的。

東漢安帝時代，選舉賢良方正時，曾連言『道術』，即：

安帝紀：『永初元年，詔公卿內外衆官郡國守相舉賢良方正有道術之士，明
達古今，能直言極諫者各一人。』

又：『永初五年，詔令三公、特進、侯、中二千石、二千石、郡守、諸侯
相，舉賢良方正，有道術，達於政化，能直言極諫之士各一人。』

『有道』即是『有道術』，因為注重道術，便特舉有道之士，在安帝建光元年，已
開始特舉，以後便爲東漢之常法。

安帝紀：『建光元年，令公卿、特進、侯、中二千石、郡國守相，舉有道之
士各一人。』

自此有道便成爲東漢選舉科目之一了。

兩漢時代賢良文學見於列傳的，有：

董錯傳：『後詔有司舉賢良文學，錯在選中。上親策詔之。……對策者百餘

人，唯錯爲高第，繇是遷中大夫。』

董仲舒傳：『自武帝初魏其武安侯爲相而隆儒矣及。仲舒對冊，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學校之官，州郡舉茂才孝廉，皆自仲舒發之。』

王吉傳：『舉孝廉爲郎，補若盧右丞，遷雲陽令，舉賢良，爲昌邑中尉。』

貢禹傳：『徵爲博士，涼州刺史，病免。復舉賢良爲河南令。』

公孫弘傳：『少時爲獄吏，有罪免。年四十餘，乃學春秋雜說。武帝初即位，招賢良文學士，以賢良徵爲博士。使匈奴，還報不合意，移病免歸。元光五年，復徵賢良文學士，菑川國復推上弘，弘謝，國人固推弘，弘至太常，擢弘對爲第一拜爲博士。』

董仲舒傳：『爲博士，武帝即位，舉賢良文學之士前後百數，而仲舒以賢良對策焉。』

蓋寬饒傳：『明經爲郡文學，以孝廉爲郎，舉方正，對策高第，遷諫大夫。』

谷永傳：『舉太常丞……建始三年，詔舉方正直言極諫之士，太常陽城侯劉慶忌舉永待詔公車。……天子異焉。特詔見永，其下皆合，諸方正語在杜欽傳。』

杜鄴傳：『詔舉方正。』

魏相傳：『少學易，爲郡卒史，舉賢良，以對策高第爲茂陵令。』

轅固傳：『爲博士，清河太傅免，復以賢良徵。』

黃霸傳：『以丞相長史舉賢良。』

朱邑傳：『以太守卒史舉賢良。』

樓護傳：『平河侯舉方正爲諫大夫。』

量錯傳：『鄧公爲城陽中尉，上詔賢良，公卿言卿先，鄧先時免，起家爲九卿，一年，復謝病免。』

杜欽傳：『後有日蝕地震之變，詔舉賢良方正能直言士。合陽侯梁放舉欽，……以前事賜帛罷，後爲議郎，復以病免。』

嚴助傳：『舉賢良，對策者百餘人。武帝善助對，繇是獨擢助爲中大夫。』

疏廣傳：『兄子受以賢良舉爲太子家令。』

後漢書蘇章傳：『安帝時舉賢良方正，對策高第爲議郎。』

後漢書劉平江革傳序：『毛義舉賢良公車徵遂不至。』

爰延傳：『太尉楊秉等舉賢良方正再遷爲侍中。』

崔駰傳：『舒小子篆……建武初幽州刺史又薦篆賢良』

種嵩傳：『轉遼東太守，坐事免歸，後司隸校薦舉嵩賢良方正，不應，徵拜議郎。』

劉瑜傳：『州郡禮請不就。延喜八年太尉楊秉舉賢良方正拜爲議郎。』

劉瑜傳：『子琬傳瑜學，舉方正不行。』

皇甫規傳：『以故都功曹梁太后臨朝，規舉賢良方正對策。……梁冀忿其刺已，以規爲下第，拜郎中，託疾免歸。』

荀淑傳：『安帝時徵拜郎中，再遷當塗長。還鄉里。及梁太后臨朝，有日食之變。詔公卿舉賢良方正。光祿勳杜喬，少府房植，舉淑。對策譏刺貴幸，爲大將軍梁冀所忌。出補朗陵侯相。』

張奐傳：『少遊三輔，師事太尉朱寵。學歐陽尙書。後辟大將軍梁冀府，去官。後舉賢良，對策第一，擢拜議郎。』

劉淑傳：『州郡禮請，五府連辟，並不就。永興二年，司徒种嵩舉淑賢良方正。辭以疾。桓帝聞淑高名，切責州郡，使輿病詣京師，淑不得已而赴洛陽。對策爲天下第一，拜議郎。』

孔昱傳：『少習家學，大將軍梁冀辟不應。太尉舉方正，對策不合，乃辭病去。靈帝卽位，公車徵，拜議郎。』

楊厚傳：『習業鍵爲，不應州郡三公之命。方正，有道，公車特徵，皆不就。』

郎顗傳：『州郡辟舉，有道，方正，不就。』

樊準傳：『以尚書郎舉方正敦樸仁賢之士，再遷御史中丞。』

趙崎傳：『後舉賢良，對策第一，擢拜議郎。』

張霸傳附張楷傳：『司隸舉茂才，除長陵令，不就。五府連辟，舉賢良方正，不就。』

桓榮傳附桓曄傳：『仕爲郡功曹，後舉孝廉，有道，方正，茂才，三公並辟，皆不應。』

馬融傳：『陽嘉二年詔舉敦樸，城門校尉岑起舉融，徵詣公車對策，拜議郎。』

陶謙傳：『趙昱元達，琅琊人，清己疾惡，潛志好學，太僕种拂舉爲方正。』

劉焉傳：『少仕州郡，以宗室拜郎中。去官。居陽城山，精學教授，舉賢良方正，稍遷南陽太守。』

陳蘆傳：『公府辟，舉方正皆不就。』

魯丕傳：『歸郡爲督郵功曹，所事之將，無不以師友待之。建初元年，肅宗詔舉賢良方正，大司農劉寬舉丕，時對策百有餘人，惟丕在高第，除爲議郎。』

李法傳：『和帝永元九年，應賢良方正，對策爲博士。』

郭均傳：『建初三年，司徒趙昱辟之，後舉直言，並不應。』

申屠剛傳：『七世祖嘉，文帝時爲丞相。剛質性方正，慕史鮑汲黯之爲人，仕郡功曹。平帝時王莽專政……及舉賢良方正，遂對策。……莽令元后下詔曰：「剛所言僻經妄說，違背大義，其免歸田里。」』

江革傳：『永平初舉孝廉爲郎，補楚太僕，自劾去。……建初初太尉牟融舉賢良方正，再遷司空長史。』

法真傳：『辟公府，舉賢良，不就。』

戴封傳：『詔書求賢良方正直言之士，有至行，能消災伏異者，公卿郡守各舉一人，郡及大司農俱舉封。公車徵，陞見對策第一，擢拜議郎。』

樊英傳：『舉賢良方正，有道，皆不行。』

董扶傳：『公車三徵，再舉賢良方正，博士，有道，皆稱疾不就。』

在後漢書被舉有道的也很多，例如：

後漢書申屠蟠傳：『再舉有道，不就。』

趙咨傳：『州郡詔，舉孝廉，並不就。……延熹元年大司農陳豨舉咨至孝有道，仍遷博士。』

荀爽傳：『五府並辟，司空袁逢舉有道不應。』

徐樞傳：『舉有道，家拜太原太守。』

劉瑜傳：『尹勳……桓帝時以有道徵，四遷爲尚書令。』

謝弼傳：『建寧三年，詔舉有道之士，弼與東海除放，玄菟公孫度，俱對策，皆除郎中。』

宗慤傳：舉孝廉，九辟公府，有道徵，不就。』

郭太傳：『司徒黃峻辟，太常趙典舉有道。』

桓榮傳附桓曄傳：『仕爲郡功曹，後舉孝廉有道，方正茂才，三公並辟，皆不應。』

趙曄傳：『受韓詩……召補從事不就，舉有道，卒於家。』

侯瑾傳：『州郡累召，公車有道徵，並稱疾不到。』

李南傳：『舉有道，辟公府，病不行。』

樊英傳：『舉賢良，方正，有道，皆不行。』

董扶傳：『公車令徵，再舉賢良方正有道，皆稱疾不就。』

從以上各條看來，賢良方正與有道本屬同科，但到了後來已經分歧爲二。只是不論是賢良方正，或者是文學，或者是直言，或者是有道，其與孝廉和茂才有一個根本不同之處，即孝廉和茂才爲常科，而賢良方正，文學，直言，有道均係特科。所以孝廉和茂才到後來仍爲科舉項目，而特科便與後世科舉無直接關係了。

西漢時代『以安車蒲輪迎申公』後世傳爲美談。但西漢當時卻無公車特徵之稱，東漢時代，對於一般隱逸之士頗有由公車特徵的。不特公卿郡國的舉。其待遇則略同於賢良和有道對策以後的，例如：

後漢書淳于恭傳：『州郡連召不應，遂幽居養志，潛於山澤。……建初元年，肅宗下詔美恭素行，告郡賜帛二十匹，遣詣公車，除爲議郎。』

劉平江革傳序：『毛義舉賢良，公車徵，遂不至。』

楊彪傳：『熹平中以博習舊聞公車徵拜議郎。』

種岱傳：『舉孝廉茂才，並不就，公車特徵，病卒。』

周勰傳：『後舉賢良方正不應，又公車徵，玄經備禮，固辭廢疾。』

孔黑傳：『太尉舉方正，對策不合，乃辭病去。靈帝卽位，公車徵，拜議郎。』

鄭太傳：『名聞山東，初舉孝廉，三府辟，公車徵，皆不就。』

皇甫嵩傳：『太尉除蕭，大將軍竇武連辟並不到，靈帝公車徵爲議郎，遷北池太守。』

楊厚傳：『不應州郡三公之命，方正，有道，公車特徵，皆不就。』

董扶傳：『前後宰府十辟，公車三徵，再舉賢良方正，博士，有道，皆稱疾不就。』

所以公車特徵，往往卽爲舉察賢良方正而不就的人。公車徵到；卽拜議郎。也與賢良對策稱旨的，待遇相同。這也可算察舉的補充科目了。

丁、其他特科

賢良方正，直言，有道，雖科目的名義不同，但其來原還是一致；而所舉的人，彼此也有共同之處。並且這些特科，雖非歲舉，但在兩漢時也是常見的。至於偶然一舉，或者性質稍爲殊異的，可以有下列各科。

壹、明經及博士——漢代用人，自武帝以後已趨重經學。賢良之中本以儒者爲多。但專舉明經或博士的，亦有下列各例：

元帝紀：『永初二年九月，詔王國官屬墨綬下至郎謁者。其經明任博士，居鄉里有廉清孝順之稱，才任理人者，國相歲移名與計偕，上尚書公府通調，令得外補。』

元帝紀：『陽朔二年，奉使者不稱詔，丞相，御史，其與中二千石二千石雜舉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觀。』

後漢書章帝紀：『元和二年，令郡國上明經者，口十萬以上五人，不滿十萬三人。』

後漢書質帝紀：『本初元年，令郡國舉明經，年五十以上，七十以下，詣太學。』

靈帝紀：『光和元年，詔公卿舉能通尚書、毛詩、左氏、穀梁、春秋各一

人，悉除議郎。』

貳、武猛兵法——漢代武猛兵法的察舉，始於哀帝時代息夫躬的建議見漢書本傳在西漢有元延元年，建平四年，元始二年；在東漢有建光元年，陽嘉三年，漢安元年，延熹九年。

叁、陰陽災異——漢代君臣都是相信陰陽災異與國政有關的。因此也有時要察舉明陰陽災異之士。其見於本紀的有後漢的初元四年及永初二年。而楊厚、郎顗、李南、廖扶、樊英、董扶諸人的徵召，也都與陰陽災異有關。

此外在王莽當政時，『徵天下通知逸經古記、天文、歷算、鐘律、小學、史篇、方術、本草、以及五經論語爾雅教授者，在所爲駕一封輶傳，遣詣京師，至者數千人。』見漢書平帝紀更是範圍廣博，不過人數過多，糜費太甚，非當時財力所堪，不足爲治世之常經。所以東漢以後也就不再舉行了。